

《水滸傳》之李師師

國文科 蔣沛綺老師

《大宋宣和遺事》中粗略呈現了部分水滸故事，包括楊志押解花石綱、賣刀，晁蓋劫生辰綱，及宋江私放晁蓋、殺閻婆惜、題反詩、得九天玄女天書……等。這些故事已具《水滸傳》之雛形，經由歷代創作者的整理，成就今日所見之《水滸傳》。全書故事以宋江梁山聚義為主軸，旁述一百零八位好漢齊聚梁山，最終透過深受徽宗寵愛的娼妓李師師斡旋，接受朝廷招安並征討大遼及方臘之經過。宋江是真實的歷史人物。從北宋到元代，水滸故事在民間廣泛流傳。關於宋江等人的歷史事件，《宋史·徽宗本紀》中記載：

宣和三年二月，方臘陷處州。淮南盜宋江等犯淮陽軍，遣將討捕，又犯京東、河北，入楚、海州界，命知州張叔夜招降之。¹

《宋史·侯蒙傳》：

宋江寇京東，侯蒙上書言：「江以三十六人橫行齊魏，官軍數萬無敢抗者，其才必過人。今清溪盜起，不若赦江，使討方臘以自贖。」²

《宋史·張叔夜傳》也提到：

宋江起河朔，轉略十郡，官軍莫敢嬰其鋒。聲言將至。叔夜使間者覘所向：賊徑趨海瀕，劫鉅舟十餘，載擄獲。於是募死士得千人，設伏近城，而出輕兵距海，誘之戰；先匿壯卒海旁，伺兵合，舉火焚其舟。賊聞之，皆無鬥志。伏兵乘之，擒其副賊，江乃降。³

除此之外，宋李塞《十朝綱要》、徐夢莘《三朝北盟會編》、王俘《東都事略》等書，都相同記載宋江等人事略。

¹ 元•脫脫等撰：《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11月），頁407。

² 元•脫脫等撰：《宋史》，頁11114。

³ 元•脫脫等撰：《宋史》，頁11141。

《水滸傳》成書過程歷經四百多年，從宋末元初的《宋江三十六人畫贊》⁴、《醉翁談錄》⁵一類的筆記到《大宋宣和遺事》，逐漸形成雛形。《水滸傳》不是一人寫成，也不是一次寫成的；是經過很多人、很長時期、很多次修改才完成的。它的創作過程經歷過三個階段：人民大眾口頭傳說階段；民間藝人講述和記錄階段；作家的編輯、加工或改寫階段。除了以上三個階段，還有兩種方法：把非《水滸傳》人物說成《水滸傳》人物；把非《水滸傳》人物的故事說成《水滸傳》人物的故事。而這兩種方法是貫串在每一個階段的。⁶對於《水滸傳》的作者，明、清兩代出版的《水滸傳》中，一直存在三種主要的署名形式：一種單署「東原羅貫中編輯」，一種署「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直到明代崇禎末年，金聖歎刪改《水滸傳》，才署名為「東都施耐庵撰」。從此，《水滸傳》的著作權，至少是前七十回的著作權就歸了施耐庵。明、清兩代的野史筆記也有不同的說法。《水滸傳》的作者，學術界眾說紛紜，主要有：施耐庵著；施耐庵、羅貫中合著；施耐庵著，羅貫中續；羅貫中著；施惠著；郭勛著；非施著，也非羅著。⁷關於《水滸傳》的作者年代，一直是難解之謎，但這並不影響其於中國小說史之重要地位，金聖歎評定《水滸傳》為六才子書之一；李漁更引馮夢龍的說法，認定《水滸傳》為中國小說四大奇書之一。

目前學界對於《水滸傳》該書的著作時代仍是爭論不休，一般有三種說法：一是認為《水滸傳》成書於宋代；二是主張《水滸傳》成書於元末明初，因作者係元末明初人，元末明初說目前為學界大多數人所遵從的一種看法；三是成書於明代中葉。

⁴ 宋·周密撰，吳企明點校：《癸辛雜識》（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1月，影印學津本），頁145。宋江事見於街談巷語，不足見采。雖有高如李嵩輩傳寫，士大夫亦不見黜。余年少時壯其人，欲存之畫贊，以未見信書載事實，不敢輕為。及異時見《東都事略》載侍郎侯蒙傳，有書一篇，陳制賊之計云：「宋江以三十六人橫行河朔、京東，官軍數萬無敢抗者，其才必過人，不若赦過招降，使討方臘，以此自贖，或可平東南之亂。」余然後知江輩真有聞於時者。

⁵ 宋·羅熾：《醉翁談錄》（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年4月），頁4。

〈小說開闢〉：言石頭孫立……，……，此乃謂之公案。……，青面獸……，此乃為朴刀局段。言這花和尚、武行者、……，此為揼棒之序頭。

⁶ 許紺弩：《中國古典小說論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1981年1月），頁9。

⁷ 王同舟、陳文新：《水滸傳：豪俠人生》（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02年5月），頁269。

除此之外，《水滸傳》有簡本和繁本。簡本有一百五十回本、一百二十回、一百二十四回。繁本有七十回本、百回本、百二十回本三種，其中以百回本最為重要。容與堂本是現存最完整的百回本。本論文即以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8 年出版之《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作為主要研究文本。

《水滸傳》內容揭露北宋末朝政敗壞、貪官污吏橫行，導致民不聊生，百姓為了生存只好揭竿而起的社會狀況。明代的李贊認為《水滸傳》呈現強烈的「忠義」思想。⁸而南明政治家，有「明末文天祥」之稱的左懋第卻認為這是一部寫給強盜看的書，是教人做強盜的書。⁹當時朝廷接受了左懋第的建議，將《水滸傳》在全國各地收繳，列為禁書。中國對於《水滸》的爭論焦點則集中在主要人物宋江所表現出的「忠君報國」的思想上。持正面觀點者認為宋江相對於其他草莽英雄思想進步，對當時社會可以起到積極作用，甚或是鼓吹農民起義的先進思想。反面觀點者則認為梁山好漢受到招安後為朝廷去征討方臘，死傷慘重，但作品中一味歌頌和美化宋江，只反貪官，不反皇帝，強調「忠義」，忽略宋江等人殺人越貨的殘暴行為，表現出嚴重的思想局限。

《水滸傳》故事豪放、粗曠，書中人物性格刻畫各有特色，情節曲折、語言生動，具有極高的藝術價值。書中共塑造七百多位人物，當中女性約有七十幾人，但只對約四十位女性具體描述。自近代中國大陸作家聶紺弩（西元 1903 年－1986 年）在其

⁸ 明•李贊：《焚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 年 8 月，影印 1961 年中華書局本)，頁 303～305。

⁹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編輯：《明清史料(六)》(臺北：維新書局，1972 年 3 月)，頁 693、694。「……一曰焚賊書、易賊地名、正其必不肯作賊之心。李青山諸賊嘯聚梁山，破城焚漕，咽喉梗塞，二京鼎沸。諸賊以梁山為歸，而山左前此蓮妖之變，亦自鄆城梁山一帶起。臣往來舟過其下數矣。非崇山峻嶺，有險可憑；而賊必因以為名，據以為藪澤者，其說始於《水滸傳》一書。以宋江等為梁山嘯聚之徒，其中以破城劫獄為能事，以殺人放火為豪舉，日日破城劫獄，殺人放火，而日日講招安以為玩弄將吏之口實。不但邪說亂世，以作賊無傷，而如何聚眾豎旗，如何破城劫獄，如何殺人放火，如何講招安，明明開載，且預為逆賊策算矣。臣故曰：此賊書也。……又知《水滸傳》之為妖書也。人心正，盜風自息。諸不逞之徒，怵於皇上之威靈，豈復有敢思嘯聚者哉？不但山左盜息，而天下之盜風皆可息矣。伏候聖裁，謹題請旨。……」

文學論集《中國古典小說論集》中提出：「《水滸傳》全部都是蔑視婦女」¹⁰的觀點之後，許多學者繼承此觀點。近代中國作家、文學評論家劉再復在其文學批評著作《雙典批判：對水滸傳和三國演義的文化批判》中提出：「中國古往今來對婦女的蔑視、鄙薄、排斥、詆毀，在《水滸》中走到了極端。」¹¹無庸置疑，《水滸傳》是一部以男性為主的男人書，它實際描寫了封建男權視角下的男人的世界，一個強人的世界。在這個強人的世界裏，女性不大可能，事實上也不會成為這部小說的主要描繪對象。書中聚義梁山的主要幾個女性角色，顧大嫂、孫二娘、扈三娘都明顯具有男性化特徵，這些女子跳脫傳統三從四德、相夫教子的禮教規範，和梁山所有好漢們並肩作戰，甚或打敗多位男性強人。書中也有幾位代表遵循傳統禮教的弱女子角色，如金翠蓮、林娘子等人，她們善良軟弱、任人欺凌；以及醜惡到了極點的淫婦潘金蓮、閻婆惜、潘巧云等人，紅杏出牆、挑撥離間。這些女性各有其面貌，即便是與梁山好漢並肩作戰的女英雄，也不是全然是完美的女性形象，除此之外，作者還塑造了李師師這個極為特別的女性角色。

《水滸傳》中所描繪的李師師，雖然身為娼妓，卻深明大義、進退有據，她同情梁山眾好漢的遭遇，並勇敢為梁山好漢的招安擔任居中協調的工作。在以男人為主的《水滸傳》中，人物形象格外突出且耐人尋味。若說《水滸傳》作者歧視女性，又何以安排娼妓李師師擔任梁山好漢完成忠義形象的重要橋梁！而李師師嘲惹燕青一段，歷來成為作者輕蔑女性的證據，但就作者在書中所描摹女性勇敢跳脫傳統禮教的角度來看，李師師對燕青的言行舉止，又何嘗不是女性追求真愛的勇敢表白呢！就像書中的潘金蓮等淫婦一樣，女子即使陷入不對等的婚姻關係，還是可以勇敢為自己找尋幸福。李師師雖身不由己，成為娼妓，又獲宋徽宗寵幸，但那都不是她真心追求的。而燕青在拒絕李師師之後，李師師並未惱羞成怒，仍坦然與燕青姊弟相稱，這樣的雍容大度及豁達慷慨，遠非男子所能及。相較書中部分梁山好漢一怒而殺人，李師師反而更顯豪情萬千。

從《東京夢華錄》、《三朝北盟會編》、《墨莊漫錄》、《浩然齋雅談》、《貴耳集》、

¹⁰ 言紹弩：《中國古典小說論集》，頁 3。

¹¹ 劉再復：《雙典批判：對水滸傳和三國演義的文化批判》（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0年7月），頁 63

《大宋宣和遺事》而至《水滸傳》，李師師形象逐漸嬗變。從一開始的單一角色報導，至《貴耳集》與《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有了情感選擇，人物樣貌漸趨生動，但仍屬於陪襯角色，言詞寡少且形象扁平單調。到了《水滸傳》，李師師被塑造成一名大義凜然、豪情萬丈的巾幘女傑，為梁山一百零八條好漢成就了歸順朝廷的「忠義」美名，人物形象立體豐富且色彩鮮明。

第一節 《水滸傳》之成書

一、作者及成書年代

《水滸傳》是一部聚合式積累而成的作品。關於梁山泊好漢的故事流傳最早從南宋末元初畫家龔開（西元 1221 年－1305 年）所作〈宋江三十六人畫贊〉開始。文中有意藉由北宋末年帶領百姓反抗貪官污吏的地方英雄，激發民眾的民族意識及革命精神。周密的《癸辛雜識》中即提到：

宋江事見於街談巷語，不足見采。雖有高如李嵩輩傳寫，士大夫亦不見黜。余年少時壯其人，欲存之畫贊，以未見信書載事實，不敢輕為。及異時見《東都事略》載侍郎侯蒙傳，有書一篇，陳制賊之計云：『宋江以三十六人橫行河朔、京東，官軍數萬無敢抗者，其才必過人，不若赦過招降，使討方臘，以此自贖，或可平東南之亂。』余然後知江輩真有聞於時者。¹²

可知宋江確有其人，而其故事早在南宋就在民間廣泛流傳。因此《水滸傳》成書必定是長時間積累而成的。

《水滸傳》的作者歷來說法不一，目前最廣泛認可的說法認為作者是施耐庵。¹³對於《水滸傳》的作者，目前學界普遍有三種說法：一種單署「東原羅貫中編輯」¹⁴，

¹² 宋•周密撰，吳企明點校：《癸辛雜識》，頁 145。

¹³ 明•高儒等著：《百川書志》（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 年 6 月，影印明刊本），頁 82。書中指出：「《忠義水滸傳》一百卷，錢塘施耐庵的本，羅貫中編次。」

¹⁴ 明•田汝成：《西湖遊覽志餘》（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58 年 11 月，影印嘉靖初刻本），頁 468。書中言明：「錢塘羅貫中本者，南宋時人，編撰小說數十種。而《水滸傳》敘宋江等事，姦盜脫騙機械甚詳，然變詐百端，壞人心術，其子孫三代皆啞，天道好還之報如此。」

一種署「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¹⁵，直到明代崇禎末年，金聖歎刪改《水滸傳》，才署名為「東都施耐庵撰」。現代學者也有人認為，施耐庵、羅貫中都是托名，民國初年學者胡適（西元 1891 年－1962 年）在《中國章回小說考證·水滸傳考證》中提出：「施耐庵大概是烏有先生、亡是公一流人，是一個假托的名字。」¹⁶胡適主張，「施耐庵」可能為某一生活在明代中期的某一文人的託名，因其時士大夫還不敢公然具名著作白話小說，並且書中內容確有「犯上作亂」之嫌¹⁷，不為當時統治階級所容，至於假托者到底是誰，那就是個無解之謎了。

除了作者之外，小說成書年代也是眾說紛紜。有宋人說¹⁸、元人說¹⁹、元末明初說

¹⁵ 明·高儒等著：《百川書志》（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 年 6 月，影印明刊本），頁 82。書中提到：《忠義水滸傳》一百卷，錢塘施耐庵的本，羅貫中編次。

¹⁶ 胡適：《中國章回小說考證》（上海：上海書店，1980 年 2 月），頁 47。

¹⁷ 胡適：《中國章回小說考證》，頁 101~150。

¹⁸ 明·許自昌：《樗齋漫錄》（合肥：黃山書社，2009 年，影印明萬曆刻本），卷六頁 6。作者認為《水滸傳》一書：「吳郡錢功甫曰《水滸傳》成于南宋遺民、杭人羅本貫中，以後羅氏三世俱哩，則天之不欲露奸偽譖詐於世可知矣。」

¹⁹ 王利器：〈《水滸傳》的來源〉，《西南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 1 期，1987 年 4 月，頁 92~95。文章中提出：《水滸傳》中多有「故宋」之稱，因此《水滸傳》不可能成書於宋代。而周憲王朱有燉雜劇中描寫水滸寨的文章完全沿用《水滸傳》第七十八回入賦，朱有燉是宣德年間人，早於嘉靖，可推之《水滸傳》亦不可能成書於明嘉靖年間。元末明初詩人瞿佑（西元 1341 年－1427 年）札記《歸田詩話》卷中「周公禮樂」條提及蔡京的生辰綱：「蔡京當國，倡為豐亨豫大之說，以肆蠱惑。其生日，天下郡國皆有饋獻，號太師生辰綱。」《歸田詩話》成於洪熙乙巳年，距離朱元璋建元洪武僅五十餘年，則明初人已見到《水滸傳》了。還有《水滸傳》書中許多詞語在明代已經不通行了，《金瓶梅詞話》在引用《水滸傳》語言時，必須在正文內以串講的方式加以詮釋。如第十九回寫道：「那時，宋時謂之搗子，今時俗稱為光棍是也。」又第三回寫道：「怎的是挨光？似如今俗呼偷情是也。」可知《水滸傳》並非明代作品。既然《水滸傳》非宋亦非明代作品，王利器又列舉多項證據：如「行省」為元代制度；爪哇國之名始見於元代；槍竿嶺通過元代文人介紹，才為世人所知；寇州是元初改名，尋復舊；《三國志平話》是元代作品；三答不回頭，四答和身轉是元人髮式；九天玄女課乃元代吳楚一帶巫風。以此推論《水滸傳》成書於元代。

²⁰及明初說²¹、明成化弘治說²²、及明嘉靖說²³。

二、版本及評點

現存最早且完整的百回本《水滸傳》是明萬曆年間翻刻的天都外臣序本。²⁴《水滸傳》在流傳過程中，出現了許多不同的故事版本。主要可以分為兩個系統：簡本和繁本。顧名思義，繁本描寫詳盡，簡本則描寫簡略。

根據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所述，簡本又稱「文簡事繁本」，在征遼一事之外增加田虎、王慶故事。有一百二十回《新刊京本全像插增田虎王慶忠義水滸全傳》、《京本增補校正全像忠義水滸志傳評林二十五卷》、《新刻出像京本忠義水滸傳十卷一百十五回》、《水滸傳二十卷一百十回》、《文杏堂批評水滸傳三十卷》、《水滸全傳十二卷一百二十四回》。²⁵簡本版本複雜，而且殘本數量極多。

繁本內容寫得比較細緻，流傳也較廣，繁本又稱「文繁事簡本」，皆為百回版，有征遼、征方臘事。今存：明嘉靖間刊本《忠義水滸傳》、明翻刻嘉靖本《天都外臣序本水滸傳一百卷》、李玄伯藏明刻本《忠義水滸傳》一百回》、明容與堂刊本《李卓吾先

²⁰ 胡適：《中國章回小說考證》，頁 54、55。胡適提出：「當元人的雜劇盛行時，許多戲曲家從各方面搜集編曲的材料，於是高文秀等人採用民間盛行的梁山泊故事，個人隨自己的眼光才力，發揮水滸的一方面，或創造一種人物，如高文秀的黑旋風，如李文蔚的燕青之類，有時幾個文人各自發揮一個好漢的一片面，如高文秀發揮李逵的一片面，楊顯之康進之紅字李二又各各發揮李逵的一片面。但這些都是一個故事的自然演化，又都是散漫的、片面的、沒有計畫的、沒有組織的發展。後來這類的材料越積越多了，不能不有一種貫通綜合的匯編，於是元末明初有《水滸傳》百回之作。」

²¹ 周維衍：〈《水滸傳》的成書年代和作者問題—從歷史地理方面考證〉，《學術月刊》第 7 期，1984 年 7 月，頁 55~61。

²² 李偉實：〈從水滸戲和水滸葉子看《水滸傳》的成書年代〉，《社會科學戰線》第 1 期，1988 年 3 月，頁 282~287。

²³ 石昌渝：〈《上海水滸傳》成書於嘉靖初年考〉，《上海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30 卷第 5 期，2001 年 9 月，頁 56~69。

²⁴ 北京大學中文系：《中國小說史》(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8 年 11 月)，頁 111。

²⁵ 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2 年 12 月)，頁 213~215。

生批評忠義水滸傳～百卷一百回》、《芥子園本李卓吾評忠義水滸傳一百回》、明季刊本《鐘敬伯先生批評忠義水滸傳一百卷～百回》。²⁶

繁本與簡本兩個系統尚有若干佚本、殘本未錄。在繁本、簡本之外，尚有兩個通行的本子：明袁無涯原刊本《李卓吾評忠義水滸全傳》一百二十回以及明崇禎舊刊貫華堂大字本、坊刊王望如加評本、芥子園袖珍本、光緒十四年上海石印本、亞東圖書館排印本《金人瑞刪定水滸傳七十回》，²⁷清初以來，金人瑞這個本子流行最廣。但目前學界普遍認為繁本百回本是較接近《水滸傳》小說原貌且完整的系統。

各種版本除了情節內容不同之外，不同的評點也造成了版本間的一些差異。各種評本中，以李贊與金聖歎評點本最為盛行。明代文學家李贊(西元 1527~1602 年)，號卓吾，從事講學著述，中心議題是抨擊道學，反對禮教，他自己也以「異端」自命，頗有一種狂放不羈的氣概。他提出「童心說」，強調真誠，鼓勵人根據直覺，表達內在真實的自我，對晚明藝術影響深遠。也因此被當時正統人士視為猖狂悖亂之徒，最終被朝廷以「敢倡亂道，惑世誣民」的罪名逮捕入獄，自刎而死。李贊所評的《水滸傳》個人色彩濃厚，署為李贊所作的主要有兩種：一種是百回本的明萬曆年間容與堂的刻本，書名題為《李卓吾先生批評忠義水滸傳》，簡稱「李評本」。一種是一百二十回本，明代萬曆年間袁無涯刻本，題名《出像評點忠義水滸全傳》，一般簡稱「袁本」。

金聖歎（西元 1608 年－1661 年），本名金人瑞，又名金采，字聖歎。明末清初著名文學批評家，為人率性而為，恃才傲物，早年醉心佛學，自命才子，著作不倦，不幸卒於哭廟案。他評點小說《水滸傳》批點綿密細致，深入至一字一句，在諸多評本中最詳細，有不少獨到的見解，開創中國前所未有的文學批評的新模式，樹立小說戲曲評點的新體例。他不滿《水滸傳》後半部招安的情節，腰斬一百二十回本袁無涯本，以原書第七十一回盧俊義的夢作為結尾，再將第一回作為楔子，共為七十回，創造更為明暢緊湊的新版本，頗受歡迎。

金聖歎根據李卓吾打下的基礎評點《水滸傳》，兩者具有一定程度的承繼關係。李卓吾思想敏銳，文筆犀利，評《水滸傳》時往往針對時弊，寄託自己的身世遭遇；金

²⁶ 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頁 211~213。

²⁷ 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頁 215、216。

聖歎大刀一揮，將原本李卓吾所評「可刪」或「俗」的部分皆予刪除，更腰斬《水滸傳》為七十回版本，但評論內容顯然遠不及李卓吾大膽、潑辣。李卓吾評宋江「才大、膽大、識大」²⁸；金聖歎也認為宋江「非常之人，負非常之才，抱非常之志」²⁹。李卓吾思想先進，雖然不贊成武裝革命，還是給予宋江等人「忠義」之名，但又不避諱宋江人格中「假道學」部分。³⁰而金聖歎對人物與內容的評點不可否認較李卓吾細緻而深入，卻往往根據己意任意竄改並曲解，甚而穿鑿附會。³¹

本論文主要論述人物李師師故事集中於七十一回之後，而百回本《水滸傳》是最接近故事原型且最完整的版本，故本論文所採用版本為上海古籍出版社之《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以下皆稱李評本《水滸傳》。

三、內容思想及女性形象塑造

《水滸傳》故事所描寫的梁山一百零八名好漢原是張天師禁錮的三十六個天罡星和七十二個地煞星，因為太尉洪信的無心之過而轉世為人，他們講義氣，好打抱不平，因不滿貪官污吏或遭奸人陷害，集結梁山，與腐化的朝廷抗爭；最後梁山這一百零八名好漢在名妓李師師的居中協調之下接受招安並為朝廷立下許多汗馬功勞。全書大致可分為三大段落：第一至第四十回講述的是各個好漢的故事，這些故事各自獨立但又互有關聯；第四十一至第八十回講述的是好漢們在梁山集合，形成了以宋江為寨

²⁸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影印北京圖書館藏容與堂藏板），頁1953。

²⁹ 明•施耐庵著，金聖歎批：《水滸傳》（臺北：三民書局有限公司，1970年4月，影印貫華堂本），頁572。

³⁰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1828。

³¹ 馬成生：〈續論從李卓吾到金聖歎〉，《杭州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第3期，1983年6月，頁60~67。金聖歎根據己意竄改文字並進行分析的部分主要表現在對宋江的曲解。李評本第六十回中提及晁蓋欲攻打曾頭市，宋江勸道：「哥哥是山寨之本，不可輕動。」表現宋江對晁蓋的關懷。但金評本刪去此段話語，且分析「上文若干篇，每動大軍，便書晁概要行，宋江力勸，獨此行宋江不勸，而晁蓋亦遂以死，深文曲筆，讀之不寒而慄。」金評本穿鑿附會的部分，在提及魯智深在「潘」家酒樓遇見「金」翠「蓮」父女，金聖歎認為是作者刻意將潘金蓮名字嵌入其中。

主的梁山水寨，並發動一系列對官僚惡霸及附近城池的戰爭，直到在李師師幫助下接受北宋朝廷的招安；第八十一回至第一百回講述的是梁山好漢歸順朝廷後，在征討方臘、征遼等戰爭，死傷殆半，最終鳥盡弓藏。小說成功地塑造了宋江、林沖、史進、李達、魯智深、武松、潘金蓮、武大郎等人物的鮮明形象，也向讀者展示了宋代的政治與社會狀況。

《水滸傳》揭露皇帝昏庸、貪官污吏弄權、魚肉百姓的政治實情及百姓蒙受苦難、官逼民反的社會情況。對於《水滸傳》的內容思想，明代李贊認為書中主要表現的是梁山好漢的「忠義」思想。李贊在李評本《水滸傳》中指出：

《水滸傳》者，發憤之所作也。蓋自宋室不競，冠履倒施，大賢處下，不肖處上；馴致夷狄處上，中原處下，一時君相猶然處堂燕鵲，納幣稱臣，甘心屈膝于犬羊已矣。³²

李贊認為《水滸傳》作者因不滿北宋朝廷不公正的用人態度及消極的對外政策，故而將滿腔怨憤投射在作品中，因此《水滸傳》是一部「發憤」之作。李贊傾向同情宋江等人「身居水滸之中，心在朝廷之；一意招安，專圖報國；卒至於犯大難，成大功，服毒自縊，同死而不辭，則忠義之烈也！」³³在當時政治環境下，李贊能有這樣的見解確實是了不起的。但不可諱言的是，李贊的批評明顯是借題發揮，藉以表達他個人在現實生活中的不得意與滿腹牢騷。因而他所作的概括性序文及評點內容均帶有強烈的主觀色彩，他說水滸一百零八人皆忠義之徒，其實不大符合作品的實際情況。

李評本《水滸傳》提供人們對君主體制一個重新思考的方向，書中「反貪官不反皇帝」的立場也十分明確，也為梁山好漢起義作亂找了一個完美的理由，最後的「招安」是全書極為重要的轉折。若是少了「招安」，宋江等人終究是與朝廷為敵的烏合之眾；因為接受了「招安」，並得到宋徽宗的諒解與認可，所以宋江等人之前劫掠殺人的行為，全都有了合理且名正言順的解釋，也才能成就梁山好漢既「忠」且「義」的美名。在奸臣貪官把持朝政的情況之下，梁山一千豪傑縱有千般武藝，也只能束手無策，若是此時宋江等人貿然面聖，恐怕也只能落得擔上驚擾聖駕的罪責，作者適時安

³² 明•李贊：《焚書》，頁303、304。

³³ 明•李贊：《焚書》，頁304、305。

排了一名妓女李師師出場，在陽剛味極重的《水滸傳》中，增添一抹艷彩。宋江等人接受「招安」的過程不甚光彩，但水滸英雄本身也不是正派人物，而徽宗更非一般帝王，非常之時只得採非常手段，這是《水滸傳》作者先進的眼光。在書中，出現許許多離經叛道的人事，作者有意呈顯一個頽壁的帝國晚景，而非常之時，便只能採非常手段。

小說故事無法脫離時代背景，《水滸傳》所描寫的時代，本就是君主昏庸、奸佞弄權且民不聊生的亂世，在這樣的時代氛圍之下，《水滸傳》共塑造七百多位人物，提及女性約有七十幾人，其中只有四十位左右有具體描述。女性角色僅佔全書的十分之一，但卻達到起承轉合、推波助瀾的作用。學者以當時的社會道德取向為標準，將女性劃分為女英雄、淫婦、惡婦、弱女子，³⁴但這種分類方式忽略人物所處環境及時代背景，稍嫌失之偏頗。《水滸傳》描寫的是傳統封建男權視角下的男人的世界，在這個專屬男人、強人的世界裏，女性的確不大可能成為這部小說的主要描繪及歌頌對象，但這並不影響女性在《水滸傳》中的關鍵地位。少了這些形象各異的女子，《水滸傳》的故事情節與推展相形失色。林沖若不是因為美貌的林娘子，他將一世忍氣吞聲，做他的八十萬禁軍總教頭；魯智深若非巧遇屢遭欺凌的金翠蓮，他也終將是個處事豪爽的提轄官；宋江不殺貪心的閻婆惜，也不致遭到追緝，有家歸不得……，《水滸傳》中許多好漢的人生重大轉折，皆因女子而起。缺少這些女子，梁山一百零八條好漢無從聚義梁山，同樣的，也不得面聖接受招安，無法成就其「忠義」美名。

《水滸傳》中描繪貪慾好色之淫婦潘金蓮、貪財無恥之貪婦閻婆惜、橫眉殺氣之醜婦孫二娘與顧大嫂、任憑賜予、泯滅情感之啞婦扈三娘、守貞死節之烈婦林娘子、送往迎來的娼婦李師師、李鵠等，幾乎沒有一個女性形象是全然正面而且惹人喜愛的。傳統社會中，女性一般居於附屬地位。而《水滸傳》內容原就是以男人為主的戰場，女性只能是配角。《水滸傳》本就是頌揚「暴力」的作品，並不著重在「溫情」。書中所描繪的女性並非故事主軸，但仍處處可見作者描摹女性積極進步的一面，潘金蓮、潘巧雲、閻婆惜追尋愛情的勇氣；顧大嫂與孫二娘、扈三娘堅強自主、獨當一面的精明；李師師面對梁山好漢能明斷是非、深明大義，從容周旋……，皆代表女性亟

³⁴ 王俊恒：〈《水滸傳》女性形象塑造的意義與美學價值〉，《山東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6 期，2012 年 5 月，頁 144~148。

欲跳脫傳統三從四德的框架，追尋自我存在的價值與意義。《水滸傳》最為可貴的是：作者賦予這些社會中低階層女子選擇命運與對抗強權的權利及機會。撇開道德層面來談，即使最終結局失敗了，女性自主意識的覺醒以及努力爭取的過程仍值得為之喝采。

《水滸傳》中主要的女性角色，有具美色又有德的順婦，如林娘子、金翠蓮。有徒具女色而無女德的淫婦、惡婦，如潘金蓮、潘巧雲、閻婆惜。有不見得具美色卻有才的女英雄，如顧大嫂、孫二娘、戶三娘。也有才貌兼備且具左右帝王之權的妓女李師師。這些女子各有其姿態、各有其聲口，作者在書中栩栩如生呈顯各女子迥異之性格與樣貌。寫堅貞安分的林娘子面對高衙內的調戲，也只是紅著臉說出無力的一句：「清平世界，是何道理把良人調戲？」³⁵而金翠蓮遭遇鄭屠無理欺凌，也只能無助泣訴：「這兩日酒客稀少，違了他錢限，怕他來討時受他羞恥。子父們想起這苦楚來，無處告訴，因此啼哭。」³⁶可見書中所呈現的是一個強權橫行，公理不明的時代。下層百姓備受欺凌，但無處求援。冷漠的人心、黑暗的世道，激發豪傑們的反抗意識，反抗強權、反對惡勢力。潘金蓮元是大戶人家婢女，因為拒絕男主人求歡，而遭報復送予「身材短矮，人物猥獷，不會風流」³⁷的武大郎為妻，先是看上打虎英雄武松，勾引不成，又在王婆遊說下與西門慶勾搭成姦，還毒殺親夫。潘巧雲是二嫁女，楊雄待之不薄，卻假藉為母親超渡而與和尚裴如海通姦。宋江濟閻婆惜之危難，閻婆惜卻與宋江同事暗中來往，還以宋江與梁山盜匪書信往還為要脅，欲告發宋江。潘金蓮、潘巧雲與閻婆惜皆死狀淒慘，與她們的惡行脫不了干係。為救兄弟不惜捨棄一切的顧大嫂與義助武松的孫二娘，兩人雖粗俗貌醜，仍以其不讓鬚眉忠義之行而備受書中男性尊崇。李師師雖為妓女，但在宋徽宗面前舉薦人才、婉言勸諫，仍是對國家造成了好的影響。《水滸傳》忠君愛國的思想在全書中是一致的。

在《水滸傳》所描繪的亂世中，作者並不讚頌世俗所謂的正常家庭制度及女性貞潔觀，金翠蓮是外室、潘巧雲二嫁、扈三娘在未婚夫死後毫不抵抗地嫁與王英……，武大郎、宋江與楊雄，在發現另一半出軌之後，並不因此而休棄或殺害對方，甚至表

³⁵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27。

³⁶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92、93。

³⁷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725。

示願意視對方態度而原諒。作者肯定女性的自主意識及作為女人的權益，允許人性的不完美，書中所塑造男性英雄也從來不存在完人。作者看重的是「忠義」，林娘子自縊是成就了對林沖的夫妻之忠、金翠蓮回饋魯智深是知恩圖報之義、顧大嫂幫助解珍與解寶是親情之義、孫二娘幫助武松及扈三娘嫁與王英皆是江湖之義。而潘金蓮與西門慶通姦又毒殺丈夫，對武大郎既不忠又不義、閻婆惜與張文遠通姦又藉招文袋事件要脅救命恩人宋江，也是不忠不義、潘巧雲勾搭和尚裴如海，並無中生有挑撥楊雄與石秀結拜兄弟之情，亦屬不忠不義之舉。所以潘金蓮、閻婆惜與潘巧雲，皆死於非命，罪有應得。

《水滸傳》作者描摹女性，初步已擺脫傳統「女子無才便是德」的思想束縛，女子不再只是在家相夫教子的附屬品。顧大嫂、孫二娘及扈三娘都是武藝不凡，萬夫莫敵的女英雄，與梁山好漢們分庭抗禮，沒有人會說她們不守婦道。金翠蓮、李師師更是獨當一面的職業婦女，以歌喉及樂器自力更生。而且《水滸傳》作者的目光也關注到女性自主選擇的意識覺醒，潘金蓮不願屈就富戶的小妾，勇敢拒絕並向女主人舉發、潘巧雲在第一任丈夫死後再嫁、閻婆惜受宋江接濟後，因與張文遠有私而屢次拒絕宋江、逼迫大伯孫立與之共謀營救兄弟的顧大嫂、不顧丈夫張青叮嚀而任意傷人性命的孫二娘以及家人慘死卻未報仇的扈三娘、大膽挑逗燕青的李師師……，這些女性所作所為或多或少與傳統禮教及道德牴觸，但作者並不全然批評指責。在忠孝節義的背後，作者所呈顯的是更為真實且矛盾的人性，書中幾乎沒有一個全然良善的人。再者，女性權位的提高，在書中也是被認可的。在梁山英雄中，扈三娘擔任三軍內探事馬軍頭領，顧大嫂與孫二娘任梁山伯打探消息邀接來賓頭領，她們在戰役中各自身先士卒、奮勇爭先；還有在完成梁山好漢接受招安過程中功不可沒的李師師。作者提供讀者一個嶄新的視野及觀念，女人不見得非得以色貌事人，武藝膽識同樣可以令人看重，而女人，的確是有資格可以與男子煮酒論英雄、平起平坐的。

第二節 《水滸傳》之李師師直接形象塑造

李評本《水滸傳》中的李師師是極為特別的人物。作者在書中為她安排了極為重要的任務，那便是斡旋梁山好漢接受朝廷的招安及擔任徽宗與梁山好漢直接對話的媒介。因為她，梁山好漢成就了「忠義」美名。若是沒有李師師，梁山一百零八條好漢終究只是群講求結拜兄弟之「義」的盜匪。因此，李師師在李評本《水滸傳》中的存在是極為重要的。作者安排這樣一名社會下層女子作為銜接梁山諸位英雄們由「義」

過渡到「忠」的橋樑，成就梁山英雄的「忠義」生命價值。李師師的存在，在陽剛氣濃厚的李評本《水滸傳》中注入一股溫柔正向的力量，即便作者對其下落付之闕如，李師師在讀者心中仍是熠熠發光、難以忘懷的角色。她代表來自社會低層的賤民階級，卻做出遠比當權貴族更為高尚的人生選擇，勇敢地為國家盡一份力，在功成之後默默隱身，安靜地回到自己的一方小天地，依舊送往迎來、倚門賣笑。李師師無疑是獨立自主、果斷聰慧的新女性代表。

一、外貌

李評本《水滸傳》中描繪李師師的外貌：

芳容麗質更妖嬈，秋水精神瑞雪標，鳳眼半彎藏琥珀，朱唇一顆點櫻桃。露來玉指纖纖軟，行處金蓮步步嬌。白玉生香花解語，千金良夜實難消。³⁸

除了美麗的容顏，李師師的勾人眼神、妖嬈姿態以及超塵脫俗的氣質，令徽宗深深迷戀。李師師的美，兼具民間風塵女子的妖媚與大家閨秀的高傲。從眼神、朱唇、纖纖玉指及一雙小腳，作者筆下的李師師絲毫不見風塵女子的低俗、冶豔之感，反而處處流露大家閨秀之風姿，無形中也凸顯宋徽宗雖私幸娼妓，但也非飢不擇食，李師師絕非一般市井低俗妓女。就連年輕才俊燕青，在首次見到李師師之時，也一時驚艷不自覺納頭便拜。³⁹而「只愛學使槍棒，於女色上不十分要緊」⁴⁰的宋江更是借酒裝瘋，一反常態，大獻殷勤。除了美貌，李師師還是朵「解語花」，李師師久居風塵，自然練就一雙好眼色，她知所進退，恰如其分扮演自己的角色，這也是徽宗對其愛不能捨的主要原因。而身為妓女，床第之間，李師師必然也是深得徽宗之心。招待宋江時，李師師淺斟低唱；與燕青相聚時，又吹簫助興，引得燕青喝采不已，這樣一名才貌雙全的紅粉知己，徽宗怎能不心蕩神馳、流連忘返！

相較於《大宋宣和遺事》中對李師師的外貌描繪：「蟬眉鸞髻垂雲碧，眼入明眸秋水溢。鳳鞋半折小弓弓，鶯語一聲嬌滴滴。裁雲剪霧製衫穿，束素纖腰恰一搦。桃花

³⁸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0。

³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47。

⁴⁰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628。

為臉玉為肌，費卻丹青描不得。」⁴¹李評本《水滸傳》多了一層對李師師謀生技能與手段的刻畫。「白玉生香花解語，千金良夜實難消」兩句給予讀者極大想像空間，李師師除了美貌，還有心機與手段。美貌會隨時間消逝，世上永遠不乏年輕貌美的女孩，但只有具備個人特色及手段，才能常保新鮮。換句話說，李師師有美色也有腦袋。是以徽宗在沉湎佳麗三千如雲的後宮之際，仍時時將關愛眼神投向市井小妓李師師身上，不惜罔顧輿論屢次私幸娼館。李評本《水滸傳》作者著眼於實際層面，作為帝王，高處不勝寒，後宮女子過於中規中矩，而李師師來自民間，本不受後宮禮儀所拘束，但她進退有據、應對得宜，來往三教九流人物，閱人無數，李師師完美融合市井貴族的氣息，這是徽宗在皇宮之中無法遭遇到的女子類型。

在李評本《水滸傳》中不乏美貌佳人，單從外表的描繪，即可見此人的為人及品行。李師師雖然是風塵女子，但它呈現的氣質態度顯然不亞於大家閨秀，仍是正派而有禮的。反觀作者在書中對潘金蓮的描繪：「臉如三月桃花，暗藏著風情月意……檀口輕盈，勾引得蜂狂蝶亂。」⁴²這是書中極為高明的反諷，潘金蓮明明是良家婦女，卻面含「風情月意」，檀口引得「蜂狂蝶亂」，而李師師卻是「秋水精神瑞雪標」，作者充分展現不以出身論高低的開放態度。作者在形容楊雄的妻子潘巧雲外貌上的筆墨更是露骨：「黑鬢鬢鬟兒，細彎彎眉兒，光溜溜眼兒，香噴噴口兒，直隆隆鼻兒，紅乳腮兒，粉瑩瑩臉兒，輕嫋嫋身兒，玉纖纖手兒，一撲撲腰兒，軟膾膾肚兒。竅尖尖腳兒，花簇簇鞋兒，肉奶奶胸兒，白生生腿兒。更有一件窄湫湫、緊掐掐、紅鮮鮮、黑稠稠，正不知是甚麼東西。」⁴³如此帶有濃重情欲遐思的描摹不用在妓女李師師身上，卻用在已婚婦女潘巧雲身上，著實耐人尋味。所謂「相由心生」，不正是如此！對應其後李師師雖色誘燕青，但遭遇拒絕後仍坦然以姊弟相稱並義助燕青面聖討要赦詔，可見李師師氣度非凡，不遜於男子。反觀潘金蓮與潘巧雲，分別勾引武松及石秀不成，惱羞成怒，在丈夫面前挑撥離間，顛倒是非，儼然下賤潑婦，遠不如李師師。而梁山女將扈三娘也是一位美人，作者描繪她：「霧鬢雲鬟嬌女將，鳳頭鞋寶鐙斜踏。」

⁴¹ 宋•佚名：《大宋宣和遺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據復旦大學所藏《士禮居叢書》本影印)，頁67、68。

⁴²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727、728。

⁴³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1462、1463。

黃金堅甲襯紅紗，獅蠻帶柳腰端跨。霜刀把雄兵亂砍，玉纖手將猛將生拿。天然美貌海棠花，一丈青當先出馬。」⁴⁴充分顯現其巾幘不讓鬚眉之女中豪傑形象，但作者在描繪扈三娘時，顯然著重在外表衣著及作戰英姿，與李師師等人的美截然不同，李師師的靜若嬌花的美，而扈三娘則是英姿颯爽的美，各有千秋。

李評本《水滸傳》中描繪的醜女形象如顧大嫂：「眉龜眼大，胖面肥腰，插一頭異樣釵環，露兩臂時興鉤鐲。紅裙六幅，渾如五月榴花；翠領數層，染就三春楊柳。」⁴⁵還有孫二娘：「眉橫殺氣，眼露凶光。轆軸般蠹空腰肢，棒錘似粗莽手腳。厚鋪著一層膩粉，遮掩頑皮；濃搽就兩暈胭脂，直侵亂髮。金鉤牢籠魔女臂，紅衫照映夜叉精。」⁴⁶這兩人即便費心打扮，仍難掩鄉村野婦氣息，在外貌上與李師師及扈三娘相較之下，有雲泥之別。作者從眉眼、面容、髮、腰寫到手腳，在顧大嫂與孫二娘身上，絲毫感受不到一絲美感。李師師與扈三娘的美，會令人心生嚮往，想一親芳澤。但顧大嫂與孫二娘的外貌則讓人心生恐懼，望之卻步，避之唯恐不及。李師師與顧大嫂、孫二娘同樣生長於民間，但所展現的外貌氣質大相逕庭。除了天生麗質之外，後天的養成環境也很重要。《水滸傳》寫的是真實的社會，作者在描摹人物時必定是用盡了心思。在顧大嫂與孫二娘身上，充分展現民間婦女強悍的生命力與活力，這些剽悍的民間女子並不依附男性謀生，她們雖非佳人，卻仍吸引讀者目光，悍然湧動生命之光彩。

從早期《東京夢華錄》、《三朝北盟會編》、《墨莊漫錄》、《浩然齋雅談》、《貴耳集》等作品中，單一且平面地描繪李師師的美貌，到《大宋宣和遺事》李師師的外貌更顯已初步展現具體形象，但仍缺乏突出的人格色彩。李評本《水滸傳》中所描摹的李師師，是一個重大的里程碑。書中的李師師除了延續前其作品傲人的美貌之外，她還有才有識。雖然無法擺脫其為娼妓之卑賤身分，但作者仍是極力美化其出淤泥而不染之高雅氣質及姿態，呈顯李師師不同於一般鄉野娼妓之獨特風貌，強化徽宗及宋江等人對其神魂顛倒以及萬般寬待之合理性。在封建體制的社會中，女子除了生兒育女、操持家務之外，就只能以色事人，依附於男性之下，這是女子無法擺脫的宿命。

⁴⁴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1589。

⁴⁵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1616。

⁴⁶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868、869。

但在李評本《水滸傳》中，李師師的美貌並不是她主要的籌碼，在她的容貌之下，作者帶領我們領會的是她動人的風采與智慧。「解語花」三字，將一名活躍於風塵、八面玲瓏的女子活生生展現於讀者眼前。她的一言一行、一舉一動，將本身外貌的美感推向極致，推向無可取代的境地。李評本《水滸傳》所形塑的李師師，不再是空殼美人，她有血有肉，有愛有欲，但又理性豁達，知所進退，這是由內而外所展現出的動人之美。李評本《水滸傳》的李師師的確很美，外貌的美會隨著時間而消磨耗損，但作者所塑造內外兼具的美卻會長存讀者心上，永恆不滅。

二、行動

李師師第二次與燕青、宋江等眾梁山英雄見面後，因李逵對宋江狎妓心生不滿而大鬧了一場，最終以失火鬧劇收場，事後在面對官員的詢問時，李師師「只推不知」⁴⁷，可能是單純怕事或擔心宋江等人報復，也可能此時已在心中做出了判斷與抉擇。在朝廷奸官與江湖豪傑之間，她的支持態度可能是中立或偏向宋江等一班好漢。但絕不會是絕對的效忠朝廷的。隱匿不報乃大罪，光是徽宗的恩寵，尚不足以讓李詩師甘冒如此大的風險。而李師師與宋江等人素昧平生，並無交情可言，李師師為之隱晦一舉，只能說明在朝廷與盜匪之間，民眾一般不願得罪盜匪，顯見官府之顛頽無能。《大宋宣合遺事》描繪李師師第一次聽見宋徽宗自曝身分時，大聲嚷嚷引來官兵，則可以感受人民對君權的畏懼與崇敬；到了李評本《水滸傳》，作者更加深化當時朝廷聲望低落且執法不彰，人民對官府的向心力微乎其微。

李師師是聰明的，在一開始宋江欲藉詞作表明身分、自抒懷抱時，她對於詞作內容只是「反復看了，不曉其意」⁴⁸，而後要求燕青表明自己真實身分時，又改口自己早已懷疑詞中內容，由此看來，她初始在宋江面前所表現的「不曉其意」就顯然是裝傻了。李師師對宋江等人一開始是有所保留的暗中刺探觀察，不願與之牽扯太深。一直到燕青二度造訪，慷慨陳詞表明梁山眾英雄為國為民之滿腔熱血，李師師才選擇義無反顧站出來力挺梁山英雄們。對於梁山好漢，除了宋江帶來的部分金錢之外，李師師為其居中斡旋招安一事，其實是沒有太大利益可圖的。李師師為梁山好漢在徽宗面

⁴⁷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64。

⁴⁸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56。

前美言，純屬義助，不求回報。而且君心難測，李師師可是冒著砍頭的大罪去為梁山好漢居中牽線，風險極大。在李評本《水滸傳》中，肯這樣義無反顧助人的女性，能與李師師相提並論的大概只有顧大嫂了。顧大嫂的兄弟解珍、解寶遭人陷害入獄，顧大嫂為此不惜拋下一切，帶著一家冒死相救。但顧大嫂與解珍、解寶有親戚關係，李師師與燕青、宋江等人並無深厚交情，仍願意冒險助一臂之力，與顧大嫂相比更是可佩。李評本《水滸傳》極力塑造李師師仗義形象，反觀《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在面對丈夫賈奕將陷牢獄之災時，默不作聲，李評本《水滸傳》中的李師師深明事理且正義凜然，正面形象十分突出。

李師師在李評本《水滸傳》中始終扮演著善解人意的解語花角色。美貌固然是它吸引徽宗的要件之一，但進退得宜的舉止更是難能可貴。自從徽宗私幸李師師之後，李師師身價水漲船高，因為皇帝不時來訪，因此公子王孫富豪子弟誰敢來她家討茶吃。但她仍大方接待了燕青、宋江等人，並包容李達與宋江的無禮言行，應對進退不卑不亢、大方得體。相較於「有時怒起，提井欄便打老公頭；忽地心焦，拿石碓敲翻莊客腿。生來不會拈針線」⁴⁹的母大蟲顧大嫂，李師師行止優雅高貴，氣度寬宏，不卑不亢，與一般市井娼妓截然不同。而《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在面對宦官楊戩時「佯羞詐醉」、「醉倒牀席之間，四體不收」⁵⁰，則是一派娼妓作風，相形低俗。李評本《水滸傳》作者所塑造出來的李師師舉止雖不至稱之為大家閨秀，但也絕無市井娼妓之卑陋下賤之姿。

李評本《水滸傳》中，有一段非常精采的李師師「嘲惹」燕青，歷來使得李師師被視為淫賤、水性楊花之娼妓：

這李師師是個風塵妓女，水性的人，見了燕青這表人物，能言快說，口舌利便，倒有心看上他。酒席之間，用些話來嘲惹他，數杯酒後，一言半語，便來撩撥。……口兒裡悠悠放出些妖嬈聲嗽，來惹燕青。……燕青只的脫膊下來，李師師看了，十分大喜，把尖尖玉手便摸他身上。燕青慌忙穿了衣裳，李師師再

⁴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1616。

⁵⁰ 宋•佚名：《大宋宣和遺事》，頁 83、84。

與燕青把盞，又把言語來調他。⁵¹

這樣大膽且毫無避忌的調情引逗，時至今日，仍是令人臉紅心跳。李師師對燕青的愛慕是毫不遮掩又直接的。先是言語挑逗，幾杯黃湯下肚之後，藉酒意撩撥燕青。又故意要求欣賞燕青身上的花繡，還伸出手撫摸燕青身體。單就此段描寫，李師師作風顯然低俗不堪，但回到李師師本身的職業而言，她本非良家婦女，身體本來就是她的謀生工具，若以傳統禮教來看待李師師的舉止，顯然有失公允。李評本《水滸傳》中有許多淫婦勾引男子的段落，例如潘金蓮勾引武松，先是「一雙眼只看著武松的身上」，接著又「酥胸微露，雲鬟半蟬，臉上堆著笑容」詢問武松是否有對象；最後索性直接將自己喝了半口的酒杯地與武松，告訴武松：「你若有心，吃我這半盞兒殘酒。」⁵²楊雄妻子潘巧雲與和尚裴如海先是「兩個都眉來眼去，以目送情」，接著「拿起一盞茶來，把帕子去茶鍾口邊抹一抹，雙手遞與和尚。那和尚一頭接茶，兩隻眼涎瞪瞪的，只顧看那婦人身上，這婦人也嘻嘻的笑著看這和尚」，潘巧雲還主動「扯住和尚袖子」。⁵³良家婦女、有夫之婦尚且如此，相較李師師嘲惹燕青有過之而無不及，而娼妓李師師本非良人妻子，嘲惹燕青又豈非勇敢追求傾慕對象的真實表現，況且男未婚、女未嫁，何來淫賤、水性楊花之說！

李評本《水滸傳》面對燕青的拒絕，坦然且大度地接受了，還為燕青向徽宗求得赦詔。反觀潘金蓮「勾搭武松不動，反被搶白一場」⁵⁴，還惱羞成怒挑撥武大郎與武松的兄弟之情。而潘巧雲亦不遑多讓，無中生有在楊雄耳邊吹枕頭風：「我說與你，你不要氣苦。自從你認義了這個石秀家來，初時也好，向後看看放出刺來。見你不歸時，如常看了我說道：『哥哥今日又不來，嫂嫂自睡，也好冷落。』我只不睬他，不是一日了。這個且休說。昨日早晨，我在廚下洗脖項，這廝從後走出來，看見沒人，從背後伸只手來摸我胸前道：『嫂嫂，你有孕也無？』被我打脫了手，本待要聲張起來，又怕鄰舍得知笑話，裝你的望子；巴得你歸來，卻又濫泥也似醉了，又不敢說。我恨

⁵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4。

⁵²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739、740。

⁵³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1476。

⁵⁴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741、742。

不得吃了他，你兀自來問石秀兄弟怎的！」⁵⁵與潘金蓮、潘巧雲之行為相比，李師師何等光明磊落！此等襟懷，絲毫不遜於男子！在李評本《水滸傳》中，李師師是一股溫和的力量，面對變亂、挫折，她氣定神閒，冷靜自持，從不以眼淚示弱。她不似被林沖休棄就「一時哭倒聲絕在地。未知五臟如何，先見四肢不動。……自哭不住」⁵⁶的林娘子，也不曾得寸進尺如閻婆惜，因燕青等有求於她而趁機向燕青等人敲詐錢財，她始終清醒地面對自己的人生，勇敢追求所愛，並坦然面對失敗。即便徽宗時時來訪，她也不曾為自己求得入宮為妃，只默默安於所處，並就能力所及，適當對身邊之人伸出援手。在李評本《水滸傳》中，作者著力刻畫的是人物的多重面貌，人性並非絕對的善惡黑白。李師師有色有欲，但絕不下賤淫邪，她謀生愛財，但取之有道且不貪，這些特性在《大宋宣和遺事》中是絕對無法展現的。《大宋宣和遺事》寫李師師，相形單調且乏味，書中面對重大的變故時，李師師大部分是屬於失語且無所作為狀態。例如李師師丈夫發現徽宗與李師師相好之後，寫下留下絞綃當宿錢」詞句並對李師師說：「我從今後再不敢踏上你門兒來。咱兩箇瓶墜簪拆，恩斷義絕！」⁵⁷時，李師師先是大驚將詞句收置妝盒，接著不作言語、也不開口挽留；又徽宗敕封李師師為李明妃之時，《大宋宣和遺事》作者也未曾對李師師舉止言行詳加描摹。讀者完全無法由字裡行間窺知李師師性格及心理變化，人物樣貌相對呆板、單調。

三、語言

李師師久居風塵，又是皇帝宋徽宗面前紅人，自然深諳說話藝術。不同於顧大嫂、孫二娘與潘金蓮、閻婆惜等人的低俗粗野，屢屢以「老娘」自稱，李師師言辭之間，盡顯大家閨秀氣息。李評本《水滸傳》寫集宋江等人初次攜帶厚禮到妓院見李師師時，李師師言詞高雅、態度謙敬，毫無市井娼妓之態。對於莽夫宋江等人，李師師猶且行禮如儀道：「員外識荊之初，何故以厚禮見賜，卻之不恭，受之太過。……夙世有緣，今夕相遇二君。草草杯盤，以奉長者。」⁵⁸宋江因為酒醉而對李師師無禮時，

⁵⁵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1505。

⁵⁶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57、258。

⁵⁷ 宋•佚名：《大宋宣和遺事》，頁 76。

⁵⁸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53。

李師師也只是大度寬慰柴進道：「酒以合懽，何拘於禮！」⁵⁹一語釋懷。而李逵看見宋江、柴進與李師師對坐飲酒，心中不悅、睜圓怒瞪。李師師欲問李逵身分，又適時緩解緊張氣氛：「這漢是誰？恰似土地廟裡對判官立地的小鬼。」惹得眾人都笑。宋江答道：「這個是家生的孩兒小李。」李師師笑道：「我倒不打緊，辱沒了太白學士。」⁶⁰這些話語除了顯露李師師的機智伶俐之外，也潛藏深刻的人生閱歷。面對宋江的無禮、李逵的橫眉豎目，李師師透過充滿智慧的言行巧妙化解危機。相較於傾城絕色，李師師更吸引人的是她的談吐氣質，她詼諧而不低俗，不故作風雅，也從不咄咄逼人。面對凶神惡煞般的李逵等人，處變不驚、臨危不亂的膽識與勇氣使得李師師形象更形生動豐富。相較於勇武不亞於男子的顧大嫂言辭直接而犀利：「既是伯伯不肯，我們今日先和伯伯併個你死我活。」⁶¹動輒訴諸武力。李評本《水滸傳》作者筆下所展現言詞婉轉深沉的李師師更顯耐人尋味。娼妓不能得罪客人，因而不能任性而為；娼妓也不能選擇客人，所以要有能力應對各式各樣的男人，使其賓至如歸。從文中可以感受到，李師師與宋江、柴進等人相處融洽、氣氛和諧愉悅。甚至連帶著明顯怒氣的李逵，也不曾在李師師面前講出任何不敬的話語或做出不當的舉動。她的應對進退，教人挑不出一丁點毛病；她的從容幽默，也讓人無從發脾氣。反觀李評本《水滸傳》中孫二娘面對武松的刻意調戲，暗裡尋思道：「這賊配軍卻不是作死，倒來戲弄老娘！正是燈蛾撲火，惹焰燒身。不是我來尋你。我且先對付那廝！」⁶²又孫二娘以為武松被迷昏後，笑道：「著了！由你奸似鬼，吃了老娘的洗腳水。」⁶³處處展現孫二娘粗鄙人物特質，與李師師天差地別。而《大宋宣和遺事》李師師初見徽宗時說：「寒門寂寢，過辱臨顧；無名妓者，何幸遭逢！」⁶⁴又顯過於做作、生硬，不如李評本《水滸傳》來的曲折婉轉，言近旨遠。

燕青再次求見時，李師師展現她強悍精明的一面：「你不要隱瞞，實對我說知。若

⁵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54。

⁶⁰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55。

⁶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1627。

⁶²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871。

⁶³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874。

⁶⁴ 宋•佚名：《大宋宣和遺事》，頁 69。

不明言，決無干休。」⁶⁵而後來宋江等人再度到訪並表明身分後，李師師反安慰宋江等人說：

「你這一般義士，久聞大名。只是奈緣中間無有好人與你們眾位作成，因此上屈沉水泊。」⁶⁶

至此李師師明確表明立場，同情梁山諸位好漢。而弦外之音，誰是「好人」、願「與眾位作成」，更是不言可喻！身為娼妓，卻能有如此膽識與俠義之心，李師師確實是一名奇女子！對於政治時局，李師師是無比清醒的，她明白朝中奸臣當道，皇帝遭人蒙蔽，因而也希望有人可以協助徽宗認清事實。端看李師師聽了燕青澄清童貫等人隱匿軍情之後，立下判斷道：「他這等破耗錢糧，損折兵將，如何敢奏？這話我盡知了。且飲數杯，別作商議。」⁶⁷是何等有智有識！這些話語，絕非一般閨閣女子所能道出。古來後宮女子皆不得干政，李師師明白自己的身分，從她毫不疑慮燕青等人的一面之詞，且迅速作出判斷，可知李師師對朝政亦有相當程度的了解，並保有自己理智且清晰的判斷與認知能力。而童貫等人欺君枉法作為，若由她一介娼妓口中說出，那就是僭越了。因此她將燕青引薦給徽宗，由燕青自行陳述童貫等人兵敗真相。徽宗以「寡人怎知此事」為理由⁶⁸推卸責任時，李師師也能適時地給予安慰道：

「陛下雖然聖明，身居九重，卻被奸臣閉塞賢路，如之奈何？」⁶⁹

換言之，千錯萬錯，都是別人的錯，李師師適時為徽宗開脫，給徽宗找了一個完美的藉口，徽宗想必相當滿意，當然也就無從責怪李師師干涉朝政。這是身為娼妓的八面玲瓏手段，其實又何嘗不是一種洞悉人事的慈悲！單就這些話語來看，在李評本《水滸傳》中，沒有任何一個女子能及李師師之慧黠靈敏。而《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亦絕對說不出這些面面俱到、找不出一絲錯處的話語。

歷來為眾人所詬病的嘲惹燕青一段文字，反倒展現李師師直來直往的豪俠作派。

⁶⁵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0、2611。

⁶⁶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2、2613。

⁶⁷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4。

⁶⁸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24。

⁶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24。

作為梁山好漢接受朝廷招安，直接與皇帝對話的媒介，李師師雖沒有顧大嫂、孫二娘、扈三娘等人的好武藝，但久經風塵的精明世故與玲瓏手段，更凸顯出李師師與一般市井賤妓截然不同的獨到眼光及遠光。李師師本為娼妓，絕不可能如同大家閨秀一般脈脈含情、秋波送暖。流言蜚語對娼妓而言本就無足輕重，李師師遵循自己的愛好，勇敢追求屬於自己的愛情，即便露骨大膽，但又何嘗不是真性情的流露！李師師要求欣賞燕青身上花繡時，燕青推拒不好意思在佳人面前擅衣裸體，但李師師大方回應：「錦體社家子弟，那里去問擅衣裸體！」⁷⁰話說得理直氣壯，倒教燕青不好拒絕了。李師師的倒追方法雖然直接，但心胸坦蕩。最難能可貴的是，在燕青委婉拒絕李師師，並以姊弟相稱之後，李師師非但不曾惱羞成怒，反倒大方接受並即刻釋懷，事後還盡力為燕青求得皇帝赦書，這樣的寬闊心胸是眾多男子所不能及的！提得起、放得下，李師師敢愛敢恨，不扭捏作態、不強求咄咄逼人。李師師的作為絲毫不遜色於坦蕩男子。身為下賤娼妓，李師師卻有此等器度，十足是位女中豪傑。反而是《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矯揉造作地說：「天子自有皇后貴妃追歡之樂，賤妾平康潑妓，豈是天子行踏去處？」⁷¹之尖酸嘲諷，李評本《水滸傳》之李師師心口一致，更顯真性情。

李評本《水滸傳》提及李師師在協助梁山好漢接受朝廷招安後，功成身退，依舊過著送往迎來的賣笑生活。徽宗偶然興起，依舊私幸李師師。在徽宗遭小人蒙蔽而宋江等人死於御賜毒酒之後，徽宗於李師師住處夢見宋江申冤，徽宗驚詫不已時，李師師理智地為徽宗理清思緒、給予妥切的建議道：「若聖上如此加封，顯陛下不負功臣之德。」⁷²

李師師永遠清醒且正直地分析情況，並且為正義之士發聲。不妄論、不執著，恰如其分地扮演她的角色。李師師是個具有大智慧的女人，雖然明哲保身，卻從不違背良心。相似情形發生在《大宋宣和遺事》裡，徽宗夢魘預見亡國之兆，李師師反說：「夢寐之事虛無，不足盡信。」⁷³一味掩飾太平，未盡後宮勸諫之責，李評本《水滸傳》中

⁷⁰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6。

⁷¹ 宋•佚名：《大宋宣和遺事》，頁 83、84。

⁷²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3268、3269。

⁷³ 宋•佚名：《大宋宣和遺事》，頁 94。

的李師師明顯略勝一籌。

第三節 《水滸傳》之李師師間接形象塑造

李評本《水滸傳》裡的李師師，地位十分特殊。她地位卑下，卻深得徽宗歡心。慷慨幫助梁山一千好漢們，功成身退，不求任何回報。她是人盡可夫的娼妓，卻比任何女子都更加情意深重，值得尊敬。在那朝政崩潰、世衰道微的時代，閃爍著耀眼光芒。在與李師師來往的徽宗、燕青、宋江等人身上，處處展現李師師的特殊人格特質，藉此片段描繪，可逐步建構李評本《水滸傳》中李師師獨特的樣貌姿態；而角色之間的相互比照，更形塑李師師獨特且立體的形象表徵。

一、帝與妓：宋徽宗與李師師

李評本《水滸傳》中，作者未正面刻畫徽宗形象，但是藉由書中所呈現朝廷官吏貪贓枉法及花石綱等苛捐雜稅現象，可隱約知悉徽宗顯非明君，無識人之明，放任官吏違法弄權、魚肉百姓。李評本《水滸傳》中心思想是「忠義」，但始終不脫忠君愛國觀念，雖然書中強烈抨擊的是貪官污吏，而非昏君，但種種社會亂象的背後，徽宗其實還是難辭其咎。《大宋宣和遺事》中極力醜化宋徽宗的昏君形象，前期《貴耳集》等作品中大多著重徽宗與李師師、周邦彥的三角戀情，這些作品以帝王、妓女為主角，以人物之間戀情八卦為敘事主軸，人物形象始終是為作品主旨服務，不見深入刻劃人性。而李評本《水滸傳》的主角是一百零八名好漢，宋徽宗與李師師皆是配角，他們的存在，純粹是梁山好漢成就「忠義」之名的媒介。

李評本《水滸傳》作者藉宋江口中說出李師師雖然深得宋徽宗寵愛，但卻不是宋徽宗在民間唯一的情人。書中寫及「今上兩箇表子，一個李師師，一個趙元奴。」⁷⁴而宋江之所以找上李師師，純粹是因為無法親見趙元奴。在書中無法得知李師師與趙元奴究竟誰比較受寵，誰更得徽宗寵愛？徽宗也許是遊戲花叢，雨露均霑。即便如此，徽宗偶爾興起來訪，李師師總是摒卻一切，盡心服侍。宋江第一次見李師師，即因徽宗臨時來訪而不了了之，皇帝的恩寵雖然帶來無限的榮耀，但箇中滋味，應不如表面風光。因為帝王的隨興駕臨，李師師家平日門可羅雀。也只有像宋江這樣與朝廷

⁷⁴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48。

作對的盜匪才敢堂而皇之登門拜訪。宋江每次上門，都被徽宗的突然來訪打斷，李師師必須隨時等待君王駕臨，時時候駕、誠惶誠恐。徽宗儼然將李師師宅邸當作后宮之一，而李評本中的宋徽宗私訪李師師，雖然刻意低調為之，卻還是欲蓋彌彰，有時是「引著一個小黃門，扮作白衣秀士，從地道中徑到李師師家後門」⁷⁵，或是「頭戴軟紗唐巾，身穿滾龍袍」來訪，並在李師師館中大擺朝廷派頭，與李師師閒話盡是朝中瑣事：「寡人今日幸上清宮方回，教太子在宣德樓賜萬民御酒，令御弟在千步廊買市。約下楊太尉，久等不至，寡人自來，愛卿近前，與朕攀話。」⁷⁶在李師師面前，徽宗絮絮叨叨，對朝中政事毫不隱瞞。李師師家宅雖無後宮之名，其實有後宮之實，接待徽宗，往往「冠梳插帶，整肅衣裳，前來接駕，拜舞起居」⁷⁷，行禮如儀。在李師師面前，徽宗毫不隱諱，顯然毫無危機意識及防人之心；但另一方面，徽宗之所以敢在李師師面前直言不會朝廷及宮中瑣事，對李師師一定非常信任，而寵信一介娼妓尚且如此，也不難想像童貫、高俅等人何以肆無忌憚、為所欲為。除此之外，李師師本身深明大義、知所進退，也是徽宗暢所欲言的主要因素之一。李評本《水滸傳》寫及徽宗來訪之時，李師師誠惶誠恐，恭敬行禮，在徽宗面前，李師師充分盡一個低眉歛首的情婦義務，在某種程度上，必定帶給徽宗極大的虛榮心及滿足感，與宮中后妃無異；但市井街坊流行的淫辭艷曲，是宮中嬪妃、朝廷命婦所不屑為之的，李師師既有嬪妃之雅，亦不失民間之俗，既深知禮儀節度，又能淺斟酌唱，行市井娼妓之淫樂，是以才得以吸引徽宗，長保榮寵不衰。

李評本《水滸傳》中的李師師與徽宗純粹是各取所需，絕無真情。端看李達與與楊戩在李師師家發生爭執時，李師師家火起，驚得趙官家一道煙走了。鄰右人等，一面救火，一面救起楊太尉。⁷⁸面對危難，徽宗只顧自己逃跑，毫不顧念李師師及身邊官員安危，對李師師又能有多少真情真意！《大宋宣和遺事》裡，亡國在即，宋徽宗最先拋卻的，也是李師師。真正的有情有義，是面對危難時的不離不棄，如扈三娘急

⁷⁵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8、2619。

⁷⁶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56、2357。

⁷⁷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9。

⁷⁸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58。

欲為丈夫報仇而被鄭彪拋出的石彈打落馬而死⁷⁹，或是孫二娘見丈夫死了，戰亂之中，還著令手下軍人尋得屍首燒化，痛哭了一場。⁸⁰而徽宗對李師師之作為，明顯是不顧其死活，無怪乎李師師自始至終不曾為自己討取名位或恃寵而驕、虎假虎威，想必李師師是十分清醒的清楚自己的定位，且明白帝寵不可恃。《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則相對愚昧，在徽宗恩寵之際，也不免心高氣傲、故作姿態。李評本《水滸傳》的李師師無疑是名具大智慧之風塵奇女子。徽宗顯然是靠不住的，李師師深諳察言觀色，見徽宗龍顏大喜，趁機引薦燕青，並捏造燕青為自己自小流落在外的兄弟，徽宗竟然毫不疑慮，直言：「既然是你兄弟，便宣將來見寡人，有何妨？」⁸¹見了燕青一表人物，還先自大喜，又要求聽淫辭艷曲消悶。一國之君，儼然市井匹夫作風，以貌取人，全無危機意識，也難怪國家在他手上頽敗至此。李卓吾在書旁直言：「好皇帝！」⁸²極盡嘲諷之能事！而燕青拜奏有迷天之罪，徽宗未曾詳問何罪隨即赦免燕青，還說：「你是李行首兄弟，誰敢拿你？」⁸³處全國之尊，卻以一己之意任意妄為，隨意賦予閒雜人等特權，聽信來歷不明之人片面之辭，徽宗之昏庸，不言而喻。甚而在了解童貫、高俅等人欺瞞君上、隱匿軍情罪責之後，只以一句：「寡人怎知此事！」⁸⁴草草推塞己責，回功之後，也只三言兩語責罵，未再深入追究奸臣童貫、高俅等人欺君罪責，國家在此等愚昧國君的帶領之下，前景堪憂。以上種種事例皆可印證：徽宗是名徹徹底底失敗的昏君。徽宗是名享樂至上的帝王，對他而言，國家也不過是個人資產之一，而治國大業、國計民生之類的議題著實過於繁瑣，適巧童貫、高俅等人可為之摒卻一切國政瑣事，故而大權旁落，徽宗亦不甚在意。一句「不知」，便將誤國大罪一語帶過，徽宗之昏昧，又豈是三言兩語可道盡！童貫、高球等人誤國雖深，徽宗的包庇、掩護更是罪無可逭。

多數時候，徽宗習慣打糊塗仗，對於童貫等人隱匿軍情之事，徽宗明顯不願追

⁷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3134。

⁸⁰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3168、3169。

⁸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9。

⁸²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9。

⁸³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22。

⁸⁴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24。

究。聰慧如李師師，適時一句：「陛下雖然聖明，身居九重，卻被奸臣閉塞賢路，如之奈何？」⁸⁵為徽宗找了一個完美的藉口擺脫誤國之責，給了徽宗一個完美的台阶順勢而下，徽宗也只得裝模作樣兀自嗟嘆。好一個上下交相賊！姑且不論李師師言辭之間帶有多少真情實意，但其實不難領悟到妓女求生之不易。伴君如伴虎，徽宗無疑是名愛聽諂諛之言的君王，也不難想像為何童貫、高俅這些奸臣何以長保榮寵而不衰，李師師在徽宗面前的言行，其實又何嘗不是童貫、高俅等人的縮影！李師師深諳徽宗心思，她永遠善盡娼妓職責，只說徽宗想聽的話，恰如其分地扮演著解語花的角色。李師師對宋江等人的支持，是對童貫、高俅等貪官的無聲反抗，她來自民間，又是一名低賤娼妓，若非與徽宗關係匪淺，想必命運多舛。在《大宋宣和遺事》中，張天覺等諫臣直言諍諫、奮不顧身，而李評本《水滸傳》中不見忠臣身影，李師師為宋江等人牽線，其實是希望有人可與童貫、高俅等人抗衡，她知道徽宗耳根子軟，童貫、高俅日日陪伴君側，自己力有不逮，不便與之起正面衝突，而政治始終是男人的戰場，讓宋江等人與童貫、高俅等奸臣正面對決，勝負均於自己無害，何樂而不為！徽宗表面上是做決定的人，但其實他處處受制於人，在朝廷中，童貫、高俅等人隻手遮天、違法亂紀；在妓院中，李師師看似溫柔可人、百依百順，實則亦在諂言佞語之中，引導徽宗做出決定。李師師答應燕青向徽宗求得赦詔，胸有成竹，除了對徽宗脾性的深刻掌握之外，也有對自身手段的充分自信。

李評本《水滸傳》最終回宋江遭奸臣所害，於李師師住處託夢徽宗，徽宗夢醒後告知李師師夢境，李師師奏曰：「凡人正直者，必然為神也。莫非宋江端的已死，是他故顯神靈，托夢與陛下。」⁸⁶對於任何事件，李師師始終不妄下判斷，只給予客觀意見，這是李師師的聰慧處。燕青求得赦詔之後，隨即不見蹤影，李師師想必心中有數，燕青等人明顯過河拆橋，李師師卻不因此挾怨報復，這也是李師師的寬厚之處。對李師師而言，徽宗並非可以託付終身的伴侶，而燕青，則更不可能是良伴。身為娼妓，李師師無比清楚自身的人生定位，不對任何男性抱持過大的期待，也就不會有相對的落差，對徽宗如此，對燕青亦然。是以對於身邊的人和人與事，李師師均可客觀且淡然地加以評斷並相對應，不帶一絲個人強烈的情感反應。在某種程度上，這也是

⁸⁵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24。

⁸⁶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3268。

李師師的貼心之處，她總是委婉的為徽宗開脫、不拆穿燕青為達目的的謠言，並盡己所能給予最大的協助，卻不曾為自己求得任何好處。而忠賢之士的遇害，徽宗不急著查明真相，懲罰罪臣，反而想以立廟敕封彌補缺失，實在是匪夷所思。李評本《水滸傳》不直言徽宗亡國之非，但字裡行間皆隱含最深刻的譴責。童貫、高俅等人欺上瞞下，殘害忠良，罄竹難書，但徽宗的縱容其實才是最不可原諒的罪過。《大宋宣和遺事》也有一段徽宗夢見張天覺預言亡國之敘述，但已為李明妃之李師師只寬慰徽宗：「夢寐之事虛無，不足盡信。」⁸⁷兩相比照，高下立見。《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庸懦無能，李評本《水滸傳》中的李師師雖機巧善辯，但居心良善，於徽宗無害而有益。

李評本《水滸傳》與《大宋宣和遺事》中心主軸不同，在李評本《水滸傳》中刻意淡化徽宗狎妓之非，因為沒有李師師，就沒有後來梁山好漢接受朝廷的招安，成就水滸英雄「忠義」之名。宋徽宗對李師師的百般信任，是完成招安的主要催化劑。宋江找上李師師，顯然是明智之舉。書中寫及徽宗對李師師及燕青之言：「既然是你兄弟，便宣將來見寡人，有何妨？」、「寡人私行妓館，其意正要聽豔曲消悶，卿當勿疑。」⁸⁸李師師任意在徽宗面前引薦人員，而徽宗也絲毫不覺疑忌。徽宗視人只看表相，過分信任娼妓，可見徽宗雖身為一國之君，顯然對自己言行之重渾然不覺。在平民燕青面前大方承認自己愛聽淫詞艷曲，為君不尊。如若李師師居心不正，國家社稷早就盡為之操弄並與奸臣狼狽為奸。徽宗對李師師的過度包容，是對徽宗的隱晦批評。而李師師大可藉徽宗的寵愛為所欲為，但她仍保有對國事的關心與清醒，在適當時候勇敢挺身而出，卻也不曾為自己討要什麼好處。伴君如伴虎，李師師為燕青的引薦是得不到任何利益的，甚而有可能弄巧成拙，引來殺身之禍，但她還是仗「義」而行。這一切作為，都是圍繞在對國家及國君的「忠」及對兄弟朋友的「義」而為之，成大事者不拘小節，因此李師師的行為是可以被接納的。李評本《水滸傳》中所描繪的人物，大多皆非純樸良善之人，多少都都有些城府心計，顧大嫂為救兄弟而使計脅迫大伯與之共謀、扈三娘罔顧家族血海之仇，仍接受宋江安排，嫁與王英……，這樣的例子不勝枚舉。若要明斷是非對錯，李評本《水滸傳》中，充斥太多不符合傳統道

⁸⁷ 宋•佚名：《大宋宣和遺事》，頁 94。

⁸⁸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9、2620。

德倫理之事件及手段，但作者允許這些手段的存在，因為作者所著重的是，在那個貪官污吏橫行、社會正義崩壞的時代裡，一群有血有肉的強人們完成各自生命歷程的經過，體現真實人生與人性的不完美，是非對錯不在其考慮範疇。李師師在徽宗面前引薦燕青、為燕青討要赦詔，逼使徽宗在妓院寫下詔書，決議朝廷大事，將國家大事至於枕席之間，無疑是有失國體。李卓吾在評論中說：「今人只管說男盜女娼便不好了，童貫、高俅那廝，非不做大官，燕青、李師師都指為奸佞，是又強盜娼婦不如了。官大那裡便算得人！」⁸⁹李贊針對朝忠奸佞當道，童貫、高俅等人未能盡忠輔佐君王大加抨擊，而且認為童貫、高俅等朝中大臣顯然不如娼妓李師師與盜匪燕青。在李贊心目中，不應以出身論高低，個人的行為處事才是最重要的。

李評本《水滸傳》中，李師師的行為雖然嚴重干預國家朝政，但不可視為「女禍」。嚴格說來，李師師不過是便宜行事，走了徽宗皇帝這個門路，討了一紙詔書，對於國政不但無害，反而為國家招安了一批良將，其後的征大遼、方臘等戰役，梁山營雄居功厥偉，李師師著實功不可沒。如若當初沒有李師師居中斡旋，藉為燕青求得赦免詔令，使徽宗得知梁山好漢一心報效國家且毫無二心之實情，徽宗應仍遭奸臣蒙蔽，國家極可能是每況愈下、朝不慮夕，宋江等人始終是無法循正常官員管道上達天聽的。透過李師師，作者為故事增添了一抹溫柔的色彩，在男性為主的李評本《水滸傳》中，李師師形象生動活潑，與梁山英雄們相互輝映，毫不遜色。而李師師的娼妓身分，終究不能遮掩她的大功勞，正如梁山好漢不論出身高低，於國家、人民有功，即為忠良，李師師亦可與梁山英豪並稱女傑，且當之無愧。

二、盜與妓

李評本《水滸傳》中的梁山一百零八人之所以聚義梁山的原因各異，有因為個人欲望得不到滿足，個性得不到舒張，如晁蓋、吳用、阮氏三兄弟，也有的是由於統治階層對人的無理壓迫而引起的反抗，如林沖、解珍、解寶兄弟等人。⁹⁰這一百零八人有的是平民、有的是低層官吏，各有自己的故事，作者在這些故事中，不約而同呈現一個重點，即這一百零八人皆是被「逼上梁山」，而逼迫者往往是朝廷官員。作者要寫

⁸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32。

⁹⁰ 章培恒、駱玉明主編：《中國文學史新著》（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7 年 9 月），頁 463。

一個由上到下、從裡而外，徹徹底底敗壞的王朝，而敗壞的主因是人謀不臧。昏君、奸臣、內憂、外敵……，一步步將國家推向萬劫不復的窮途末路。李師師居中安排燕青與徽宗見面，宋江等人接受朝廷招安，在國勢頽敗不堪之時，反而是由盜匪與娼妓試圖力挽狂瀾，而他們所做的努力，確實也曾為北宋王朝燃起一點小小的希望火花，即便功虧一簣，過程仍是精彩的。

《大宋宣和遺事》只約略提及三十六名梁山好漢及劫取生辰綱事件，對梁山豪傑著墨不多。李評本《水滸傳》則以梁山豪傑為敘事主體，詳述一百零八人背景及遭遇，在第七十一回「梁山泊英雄排座次」裡，作者衷心讚頌梁山好漢們的豪情萬丈：「山分八寨，旗列五方。交情渾似股肱，義氣真同骨肉。斷金亭上，高懸石綠之碑，忠義堂前，特扁金書之額。總兵主將，山東豪傑宋公明……人人戮力，箇箇同心，休言嘯聚山林，真可圖王伯業，列兩副仗義疎財金字障，豎一面替天行道杏黃旗。」⁹¹梁山英雄共推宋江為領袖，自此力謀「招安」。李評本《水滸傳》中描述的梁山好漢大多不近女色，宋江平日「只愛學使槍棒，於女色上不十分要緊」⁹²、晁蓋「最愛刺槍使棒，亦自身強力壯，不娶妻室，終日只是打熬筋骨」⁹³、賣唱歌女打斷了李逵等人的談話，李逵「怒從心上起，惡向膽邊生，跳起身來，把兩個指頭去那女娘子額上一點」⁹⁴，一點也不憐香惜玉……，許多梁山好漢更是將女子視為洪水猛獸，避之唯恐不及。梁山上的幾位女英雄，則是明顯的男性化。在李評本《水滸傳》中出現過的幾位女性，都是作為工具型的角色，促使故事情節的推衍及變化。其中宋江等梁山好漢與李師師見面一段，敘述十分精采，從中也看出梁山幾位英雄的真性情，並從而凸顯李師師的不凡風采。在佳人面前，一向粗獷豪氣的宋江也不免惺惺作態、咬文嚼字，大讚李師師美麗容貌：「山僻之客，孤陋寡聞，得覩花容，生平幸甚。」⁹⁵還藉著酒意，情不自禁一時口滑，揷拳裸袖，點點指指，把出梁山泊手段來，在李師師面前醜態畢露。宋江在李師師面前的表現與當初對待閻婆惜的態度是天壤之別，甚至還親自

⁹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19、2320。

⁹²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628。

⁹³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410。

⁹⁴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1242。

⁹⁵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47。

寫詞，藉詞稱讚李師師傾城之姿，並暢述滿腔豪情壯志。在李師師面前，宋江儼然成為一名標準嫖客，宋江最初雖意在透過李師師與宋徽宗聯繫，求取招安契機，但其實宋江完全被李師師的美貌給迷昏了頭，顯然將原先欲透過李師師謁見徽宗的正事置之腦後了。從宋江詞作中，處處可以讀出宋江的做作與刻意討好：「天南地北，問乾坤何處可容狂客？借得山東煙水寨，來買鳳城春色。翠袖圍香，絳綃籠雪，一笑千金值。神仙體態，薄幸如何消得！想蘆葉灘頭，蓼花汀畔，皓月空凝碧。六六鴈行連八九，只等金雞消息。義膽包天，忠肝蓋地，四海無人識。離愁萬種，醉鄉一夜頭白。」⁹⁶宋江雖意在向李師師表明謀求引薦的意願，但句句不脫李師師美貌，儼然嫖客作風。無怪乎性情直率的李達瞧見端倪後懷著滿腔憤怒大罵宋江：「我當初敬你是箇不貪色欲的好漢，你原正是酒色之徒，殺了閻婆惜，便是小樣，去東京養李師師，便是大樣。」⁹⁷可見李師師的美的確不凡，才使得宋江情難自禁。而李達之言，一語中的，或許過激，但也適時點醒宋江大局為重。而李師師也絕非市井俗妓，眾人飲酒之際，即使李達在一旁怒目橫視，李師師仍一派從容自得，還不時雜以市井詼諧笑語應對，活絡氣氛，李師師顯然是名八面玲瓏、長袖善舞之娼妓，見慣了世面，不但不懼李達面目可憎，反而言談得體，優游自在，顯非尋常酒色娼妓所能比擬，舉止作風亦不失豪俠之風。

宋江等人想藉李師師「暗裡取事」，先派燕青採取金錢攻勢：「小人一向不在家，不得來相望。如今伏侍箇山東客人，有的是家私，說不能盡。他是箇燕南河北第一箇有名財主，來此間做些買賣。一者就賞元宵，二者來京師省親，三者就將貨物在此做買賣，四者要求見娘子一面。怎敢說來宅上出入，只求同席一飲，稱心滿意。不是小閑賣買，那人實有千百兩金銀，欲送與宅上。」⁹⁸他明白娼妓之家，看重的無非是錢財，故而以利相誘，順利請出李師師相見。燕青等人與李師師的交往，一開始便是建立在算計之上，先是動之以利，接著派出美男子燕青誘之以色，又慷慨陳詞曉之以義。李師師來者不拒，照單全收。按理說，李師師久經風塵，怎會看不出宋江、燕青等人使的小手段！端看李師師質問燕青：「你休瞞我！你當初說道是張閑，那兩個是山

⁹⁶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56。

⁹⁷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76。

⁹⁸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46。

東客人。臨期鬧了一場，不是我巧言奏過官家，別的人時，卻不滿門遭禍。他留下詞中兩句道是『六六鴈行連八九，只等金雞消息。』我那時便自疑惑，正待要問，誰想駕到。後又鬧了這場，不曾問的，今喜你來，且釋我心中之疑。你不要隱瞞，實對我說，如若不明言，決無干休。」⁹⁹字字句句，皆表明心中雪亮。李師師何等聰慧，又怎會看不出宋江、燕青等人心中所圖！若非她有意相助，燕青等人怎能全身而退！李師師在「巧言奏過官家」之時，已然做出了抉擇，她冒著風險為宋江、燕青等人隱瞞，並在宋江題詞之時，佯作不解詞意，雖是某種程度上的明哲保身之舉，但又何嘗不是對官府的不以為然！這表現與《大宋宣和遺事》大相逕庭。《大宋宣和遺事》中李師師初見宋徽宗，即因宋徽宗自曝身分而招來官兵，又在證實徽宗真實身分及被察覺與賈奕往來信件時嚇得魂不附體，顯見《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在一開始仍是懼怕官府威儀的，與其後倍受徽宗寵愛恃寵而驕之態度迥異！李評本《水滸傳》中不乏許多違逆官府的行為，孫二娘大賣人肉包子，眾所皆知，卻無人查緝、顧大嫂為救兄弟大膽劫獄、潘金蓮與西門慶毒死武大郎後，暗中買通衙門及驗屍仵作等行為，皆可顯現當時社會秩序敗壞、政府失能的社會實況。

燕青用「替天行道，保國安民」說服李師師為之居中作成，李師師卻反倒看上了「能言快說、口舌利便」的燕青。李評本《水滸傳》作者對書中女性諸多貶抑，寫潘金蓮時，直言「這婆娘倒諸般好，為頭的愛偷漢子」¹⁰⁰、寫潘巧雲外貌時，「肉奶奶胸兒，白生生腿兒。更有一件窄湫湫、緊掐掐、紅鮮鮮、黑稠稠，正不知是甚麼東西」¹⁰¹也隱含情色暗示，寫李師師時亦然，作者更直言「這李師師是個風塵妓女，水性的人」¹⁰²，這其實是很不公平的評論！李師師本是倚門賣笑、送往迎來之娼妓，毋須專一專情！對燕青動心，也是情理之中，怎能算是水性楊花！李師師嘲惹燕青，雖然大膽，但也算得上是勇於追求所愛。想來李評本《水滸傳》中良家女性倒追男性片段其實大同小異，潘金蓮對武松、潘巧雲對裴如海、閻婆惜對張文遠，皆是藉酒及言詞調情，一來一往，勾搭成奸。但李師師對燕青更是技高一籌，除了酒精及言詞撩撥之

⁹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0、2611。

¹⁰⁰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725。

¹⁰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1462、1463。

¹⁰²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4。

外，還展現才藝，與燕青吹奏樂器相互唱和，最後藉口欣賞燕青身上刺青，要求燕青脫衣，直接動手撫摸燕青身體，這樣明目張膽的挑逗行為，對燕青來說，絕對是個極大的考驗。尤其燕青初見李師師時，的確也曾驚服於李師師的美貌與氣質，江湖兒女，本就不拘小節，兩人在一起亦無不可，但燕青秉持「大丈夫處世，若為酒色而忘其本，此與禽獸何異！」¹⁰³之信念，毅然拒絕李師師，還急中生智詢問李師師年歲幾何，與李師師姊弟相稱，又拜認李鵠為乾娘，絕了李師師念想。相較於武松拒絕潘金蓮與石秀拒絕潘巧雲之言行，燕青顯然高明許多，既表明自己態度又不致給對方難堪。而李師師遭遇拒絕後，無任何惱羞成怒之態，反倒坦然接受與燕青姊弟相稱，當夜又應燕青所求，為之引薦徽宗。相較於潘金蓮與潘巧雲挑逗丈夫兄弟遭拒之後，惱羞反咬對方，還造謠對方騷擾、挑撥兄弟之情之劣行，李師師此等器量，絕非閨閣女子所能及！在徽宗面前，李師師為燕青撒嬌撒痴求得一紙詔書，又使徽宗得知童貫等人隱匿軍情、打壓梁山好漢之實，這才促使徽宗徹查此事，招安梁山豪傑。而燕青在達成目的之後，隨即遁去，毫不留戀，是其果斷之處，但卻稍嫌無情。對此李師師除了一開始的疑慮，接著並無任何報復行為，還在宋江死後託夢徽宗之時，鼓勵徽宗立廟追封，如此不計前嫌、深明大義之言行，不失為風塵奇女子。

梁山好漢受朝廷招安，在經歷征大遼、平方臘戰役之後，盧俊義勸燕青留下來共享富貴，燕青毫不猶豫地拒絕並說道：

「主人豈不聞韓信立下十大功勞，只落得未央宮前斬首；彭越醢為肉醬；英布弓弦藥酒。主公，你可尋思，臨禍到頭難走！」¹⁰⁴

若說李評本《水滸傳》中李師師是無比清醒的女豪傑，那燕青絕對是在李師師之上。李師師始終守著自己妓女的本職，在徽宗身邊扮演著呼之則來、揮之則去的玩物角色，不曾有過非分之求、非分之想；燕青則是堅決擺脫誘惑，功成身退，無比瀟灑從容。燕青早早看透免死狗烹之世情無常，勸盧俊義及早抽身，奈何盧俊義兀自耽溺，幻想仍對朝廷存在美好幻想：「我聞韓信三齊擅自稱王，教陳豨造反。彭越殺身亡家大梁，不朝高祖。英布九江受任，要謀漢帝江山。以此漢高帝詐遊雲夢，令呂后斬之。」

¹⁰³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7。

¹⁰⁴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3216、3217。

我雖不曾受這般重爵，亦不曾有此等罪過。」¹⁰⁵一心認定只要自己不造反，朝廷定能重用，最終身死異地，終究應了燕青前言之讖。而燕青能有此等先見之明，也無怪乎美色當前能坐懷不亂！燕青拒絕李師師，主要是怕梁山好漢心有芥蒂，有其不得不為的理由；但對於朝廷封賞的拒絕，就是真正的大智慧了！美色與財富權位，燕青均與之擦身而過而毫不動心，放眼李評本《水滸傳》全書，梁山一百零八名好漢，大概也只有燕青能做得到。

一般人對盜匪避之唯恐不及，李師師卻在聽聞燕青吐露實情後，傾心相待，以李師師的條件，大可找到更有利可靠的從良長期飯票，但她選擇了燕青。對於徽宗，她不過分期待，這是智慧；對於燕青，她大膽追求，這是勇氣。李師師是一個超脫世俗而又不凡的女子，在莽莽紅塵中，以無比智慧的態度應對生命中的所有人事。她成人之美而又不居功，與燕青功成身退的作為恰巧相應。李師師的對象抉擇，其實也正是她的人生價值觀的最佳表現，燕青的風姿儀表深深吸引著李師師，只可惜落花有意，流水無情。燕青人稱「浪子」，除了生活的飄泊，在情感上亦是如此，對有知遇之恩的盧俊義，他善盡告誡之責，不願面對宋江等人的極力挽留，因此他選擇深夜悄然離去。李師師則是在協助梁山英雄完成招安之後，依舊送往迎來，默守本行，彷彿一切不曾發生過。李師師與燕青之間，留給世人無限的想像，李評本《水滸傳》未針對兩人之情感聯繫多作著墨，一切也隨著燕青的飄然遠去畫下句點，也許，燕青終將會是李師師心底埋藏之人，而燕青心底，是否也會有伊人蹤跡。才子佳人本就引人遐思，李師師與燕青之間始終留給讀者多重懸念。

《大宋宣和遺事》中，李師師遊走於賈奕與徽宗之間，她算計著前程，隨著徽宗的寵愛日深，李師師心中的天秤日益傾斜，最終徹底倒向徽宗。而李評本《水滸傳》中的李師師，除了那一段令人臉紅心跳的嘲惹燕青之外，實在看不出李師師的真情實意。面對宋江，她可以侃侃而談、大方應對；面對李逵，她巧妙化解敵意；面對徽宗，她一貫低眉斂首，撒嬌獻媚，她永遠恰如其分扮演著朝秦暮楚的娼妓角色，對每個男人輕聲細語、言笑晏晏，即便燕青等人在達成目的之後，不告而別，李師師也不曾挾怨報復，在徽宗面前挑撥離間，李師師充分演繹「江湖兒女，不拘小節」的行為舉止，這表現也顯示李師師的氣度不亞於男子。《大宋宣和遺事》的李師師愛的是財富

¹⁰⁵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3216、3217。

名位，終究是俗人；李評本《水滸傳》中的李師師，除了主動表達對燕青男色的垂涎之外，未見其對財富名位的追求，與燕青功成身退之舉相互輝映。李評本《水滸傳》中不乏高家大族子弟，但作者刻意塑造燕青與李師師這兩個人物，一為盜匪，一為娼妓，皆為社會階層下等人士，在他們身上，卻處處可見人性之光明面，這無疑是對封建之尊卑貴賤之嘲諷，也足以表現作者「不以出身論高低」之先進思想。

三、妻與妓

李評本《水滸傳》中幾個重要女性角色的述寫，偏重在「妻子」這個身分。林娘子是林沖的妻子；金翠蓮先是鄭屠的小妾，後又成為趙員外的外室；潘金蓮、閻婆惜與潘巧雲則分別是武大郎、宋江與楊雄等人的妻子或外室；顧大嫂、孫二娘與扈三娘，分別是孫新、張青及王英的妻子，文中這些女子的存在意義，大多為了促成為丈夫、恩人或自己上梁山落草的引子。一旦完成了這個重要的任務，這些女子皆可被丟棄在後，忽之而不顧。這些女子在書中具有很強烈的工具人姿態，在這樣的情形之下，女性很難在書中展現太多的個人意識及人格特質。但這並不影響作者積極想要展現不同於前期作品的獨特女性定位。小說裡處處可見獨立謀生的職業婦女，賣唱賣藝的金翠蓮、白秀英，倚門賣笑的李師師，開設酒店的顧大嫂、孫二娘……。作為人妻，女人不見得必須得依附男人而生存，這是作者開放且進步的性別觀。因為女性的舞台不再局限於家庭，所以女性開始對傳統禮教三從四德以及自身存在價值與意義有了覺醒，進而開始懂得為自己爭取權利、反抗強權，不再是唯唯諾諾的附屬者。不管其抗爭結果是失敗或成功，努力的過程都是值得被重視的。

林娘子代表女性在男尊女卑社會中的最原始狀態，夫妻兩人在外人眼中「不曾有半些兒差池。雖不曾生半個兒女，未曾面紅耳赤，半點相爭」¹⁰⁶，是對標準的恩愛夫妻。倘若不是偶然遇見好色的高衙內，林沖與林娘子也許就如同世間所有平凡夫妻一樣，柴米油鹽、生兒育女，平淡攜手一生。但命運開了他們一個大玩笑，高衙內對林娘子執念甚深，使得愛子心切的高俅使計陷害林沖，而林沖在遭難之際，冠冕堂皇地以一封休書捨棄兩人夫妻之情，林娘子除了哭泣，只能消極無力地為自己辯白一句：

¹⁰⁶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54。

「丈夫，我不曾有半些兒點污，如何把我休了！」¹⁰⁷而後黯然結束自己的生命。金翠蓮和林娘子一樣溫順，在社會底層卑微地討生活，卻還是不斷遭受磨難，面對種種不合理的剝削，只能暗自承受、無力反擊。在李評本《水滸傳》中，林娘子與金翠蓮代表的是崇統封建制度底下，抑鬱無聲的弱女子，她們終生依附男子，沒有自我。

潘金蓮、潘巧雲與閻婆惜雖為人妻，她們皆因不滿另一半，因此向外追求愛情自由，在婚姻限制之下，仍為自己爭取愛情自主，即便結果失敗身死，但過程仍應受重視。她們代表女性自主意識的覺醒，即便手法過激或違背倫常法度，但其反抗精神卻是對傳統禮教的強烈質疑。潘金蓮因為拒絕富戶的騷擾而被送予「身材短矮，人物猥獦：不會風流」¹⁰⁸的武大郎為妻，潘金蓮顯然不是一名貪慕財富的女子，從她愛慕打虎英雄武松的審美標準而言，顯見潘金蓮也同一般年輕女子一樣，期盼嫁得才貌相當的青年男子，武大郎明顯不符要求。而潘巧雲再嫁楊雄，顯見其亦企盼婚姻生活，無奈楊雄鎮日在外，忽視妻子，使得潘巧雲耐不住寂寞，與和尚裴如海勾搭成奸。閻婆惜與宋江本就是因金錢而結合，宋江又無心女色，張文遠才得趁虛而入。這三人在李評本《水滸傳》中皆被冠上「淫婦」之名，最終落得身首異處，死狀悽慘的下場。就道德層面而言，這三人行為屬於婚外情或劈腿，顯然不可取；但細細追究，除潘金蓮謀殺親夫之外，其餘兩人似乎罪不致死。潘巧雲只是言語挑撥，未曾傷人，楊雄只因擔憂「久後必然被你害了性命」¹⁰⁹而對其痛下殺手；閻婆惜與宋江未有婚姻之名，只因言語要脅宋江而被殘忍殺害，傳統父權社會只要求女子從一而終，對遇人不淑的女子是最無情的打壓。在潘金蓮、潘巧雲與閻婆惜悲劇的背後，其實也隱含男女不平等的婚姻制度。在《大宋宣和遺事》中，李師師的丈夫賈奕也慘遭妻子李師師無情的背叛，只因對象是徽宗皇帝，是以一開始賈奕忍氣吞聲，藉詩詞發洩滿腔怨憤。而李師師則是心中不停算計，在徽宗寵愛日深之際，斷然捨棄賈奕。《大宋宣和遺事》極力刻劃李師師見利忘義的醜態，李評本《水滸傳》在李師師深明大義為梁山好漢居中斡旋的同時，還加入了嘲惹燕青片段，歷來被視為貶抑李師師正面形象，凸顯其娼妓水性楊花習性之微辭。但其實就身處地位的不同，李師師其實不可與潘金蓮、潘巧雲語閻

¹⁰⁷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57。

¹⁰⁸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725。

¹⁰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1527、1528。

婆惜等人相提並論，這樣是不公平的。

而顧大嫂、孫二娘及扈三娘，則是抗爭成功的最佳表徵。她們一反傳統相夫教子的女性宿命，在職場與戰場上和男子一較高下，並且獲得人們的敬重，成就個人的存在意義與價值。顧大嫂有「母大蟲」之號，與丈夫孫新的相處模式徹底顛覆傳統男尊女卑的觀念，她脾氣暴躁、舉止粗魯，武藝之高強，連丈夫孫新也不是她的對手。書中敘述顧大嫂「有時怒起，提井欄便打老公頭；忽地心焦，拿石碓敲翻莊客腿。生來不會拈針線，正是山中母大蟲。」¹¹⁰與傳統溫婉女子大相逕庭，但是她在得知遠房兄弟解珍、解寶遭遇危難時，大義凜然捨棄自己原本安逸的生活，「遮莫甚麼去處，都隨你去，只要救了我兩個兄弟。」¹¹¹不計一切代價，甚而不惜要脅大伯孫立與之共謀。此等豪情義氣，不亞於男性。而在十字坡賣人肉包子的「母夜叉」孫二娘，連丈夫張青的叮囑「三等人不可壞他」¹¹²亦拋之腦後，在武松假裝被蒙汗藥迷倒之後，「先脫去了綠紗衫兒，解下了紅綢裙子，赤膊著，便來把武松輕輕提將起來」¹¹³，如此神力，直令眾多男子望塵莫及。在得知武松身分之後，孫二娘大方認錯：「「有眼不識好人，一時不是，望伯伯恕罪。且請去裡面坐地。」¹¹⁴胸襟何等寬廣坦蕩！在武松遭官府通緝之際，也多虧孫二娘巧計，將武松扮成頭陀，成功躲過查緝。孫二娘有勇有謀，女中豪傑之名當之無愧！扈三娘「使兩口日月雙刀，馬上如法了得」¹¹⁵，與梁山諸雄大戰之時，萬夫莫敵，「把右手刀掛了，輕舒猿臂，將王矮虎提離雕鞍，活捉去了」¹¹⁶，丈夫王英也不是她的對手。顧大嫂、孫二娘與扈三娘三人是李評本《水滸傳》中的女英雄，在男性為主的故事中，表現絲毫不遜色，甚至遠遠超越自己的丈夫。

李評本《水滸傳》中的李師師是人盡可夫的娼妓，她處事機伶，聰慧敏銳。在恩客徽宗面前是順服而溫婉的解語花；而在宋江等人面前又是機智幽默的交際花；面對

¹¹⁰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1616。

¹¹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1622。

¹¹²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877。

¹¹³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874。

¹¹⁴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876。

¹¹⁵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1547。

¹¹⁶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1590、1591。

心上人燕青時又是剛柔並濟、落落大方，並大膽示愛。久居風塵的李師師，手段的確不同凡響。她結交的對象遍及三教九流，上至帝王公卿、下及江湖盜匪。李師師均能游刃有餘，處之泰然。她絕非謹遵傳統三從四德的弱女子，但她懂得以柔弱之姿保護自己。面對假扮富商的嫖客宋江，她謙恭有禮，應對得體，執盞拜道：「夙世有緣，今夕相遇二君。草草杯盤，以奉長者。」¹¹⁷而面對天子，李師師毫不恃寵而驕，時時謹守尊卑之禮。對於心儀對象燕青，李師師盡展風情，赤裸裸表現愛慕之欲。在所有人面前，李師師永遠應對進退得宜。面對危難不強出頭、不逞匹夫之勇，總是收放自如地優游於仲恩客之間。對燕青，她展現如潘金蓮、潘巧雲、閻婆惜等人動人心魄的媚態，但卻不以此貪求非分；對梁山好漢，她具有顧大嫂、孫二娘、扈三娘等人的俠膽豪情，卻不輕易涉險、任意許諾，懂得明哲保身；她亦深諳林娘子、金翠蓮等低眉歛首的柔弱之姿，總是恰當地在徽宗面前表現，讓徽宗對其愛不能捨。在李評本《水滸傳》中，李師師可以是任何人的妻子，職業使然，她也總是以各式姿態出現在恩客們眼前，恰如其分地扮演著不同樣貌妻子的角色。

《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與李評本《水滸傳》所描繪的李師師相比，形象相對呆板單調。《大宋宣和遺事》為娼妓安排了一個丈夫，透過李師師接待徽宗之後，對丈夫的炫耀、寬慰，以及對丈夫獲罪的不聞不問，逐步寫出李師師妄想飛上枝頭、拋棄丈夫的私心。《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顯然不是一名安分守己的好妻子，她不曾向林娘子般竭力守護自身的清白，對徽宗的求歡也從不拒絕，更甚者在楊戩面前大發嬌嗔道：「賤妾平康潑妓，豈是天子行踏去處？」又「佯羞詐醉」、「醉倒牀席之間，四體不收」，¹¹⁸大擺風月姿態，明顯恃寵而驕。及至李師師入宮成了徽宗的妻，她也只是陪著徽宗縱情享樂，不能善盡賢內助之責。《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貪慕富貴名位，有些小心機，手段不甚高明，是以徽宗在國危之際，首先成為棄子。但李評本《水滸傳》中的李師師器量恢弘，雖也有些心計手段，但不致違背良心、傷害他人，她為燕青討要赦詔時，在徽宗面前撒嬌撒痴，徽宗推拒當下並無御寶可供書寫，李師師即刻反應：「陛下親書御筆，便強似玉寶天符！」¹¹⁹順水推舟誘使徽宗半推半就寫下

¹¹⁷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353。

¹¹⁸ 宋•佚名：《大宋宣和遺事》，頁 83、84。

¹¹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22。

赦詔。從徽宗對其百依百順的態度看來，李師師有許多機會為自己討要更多恩寵名位，但她自始至終只是名娼妓，徽宗只在心血來潮時到訪，李師師永遠只能是徽宗民間的情婦，無法成為任何人的妻。正因如此，李師師擁有比尋常人妻更多的自由及選擇權。李評本《水滸傳》對女性的描摹是先進而開放的，書中允許毆打丈夫的顧大嫂與當家作主的孫二娘以女英雄的姿態存在，同樣也容得下與盜匪同席談笑風生、對盜匪燕青大膽露骨表達愛意的李師師一切言行。書中不避諱展現人性真實黑暗面，暴力、血腥、情色皆有，作者具體而又寫實地刻劃現實社會與人生。在李評本《水滸傳》中，李師師也許有機會從良成為徽宗或任何一名恩客的妻子，但李師師不曾對徽宗提出要求，即便傾慕燕青，也只是在色欲的誘引，不涉及情感糾葛。李評本《水滸傳》的作者說李師師是「風塵妓女，水性的人」¹²⁰，或許正是看清了李師師對燕青的主動示好，也只是一時的色貌相誘，求一時之歡，而非長相廝守之情。對於妻子這個身分，李師師未曾主動爭取，這是李師師的自知之明。對她而言，名分如浮雲，於徽宗，李師師沒有拒絕的權利，她只能認命地當個玩物；對燕青，她雖然大膽求歡，但在燕青拒絕之後便不再強求，連燕青不告而別也未曾追究。李師師雖生為女子，其敢愛敢恨、提得起放得下的人生態度卻是許多男性所不及的。

在百回本容與堂版李卓吾評《水滸傳》中，李師師擁有絕對正向的存在價值。她美麗而不乖張、有才而不自恃，總是成人之美，而自己卻甘於平淡。溫婉柔順只是她的求生手段，她從不奢望依附男性，所以她不會有像林娘子、金翠蓮那樣悲慘的遭遇。潘金蓮、閻婆惜與潘巧雲等人為追求愛情自由不惜採取偏激手段而失去生命的同時，作者塑造李師師這一個同樣勇敢追求愛情的女子與之形成強烈對比，她提供女性另一種生命抉擇，不執著不記恨。李師師比潘金蓮、閻婆惜、潘巧雲等人更為清醒有智慧，她可以為了所愛之人燕青曲意求歡，但卻不曾迷失自己而墮落，適時抽身，對於愛情，她是有大智慧的女子，從不追問為什麼，也不瘋狂迷失於情欲漩渦。潘金蓮在武松身上遭受挫敗之後，隨即轉移目標，與西門慶偷情並謀害親夫。李師師也同樣在對燕青的表白上受挫，但她卻大器坦蕩地接受失敗。在李評本《水滸傳》中，妻子偷情往往能得到丈夫的原諒，武大郎對潘金蓮說：「你做的勾當，我親手來捉著你姦，你倒挑撥姦夫踢了我心！……你若肯可憐我，早早扶侍我好了，他歸來時，我都不

¹²⁰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2614。

提。你若不肯觀我時，待他歸來，卻和你們說話！」¹²¹若是潘金蓮當下懸崖勒馬，武大郎是可以接受曾經偷情的妻子的。而楊雄殺害潘巧雲的原因是因為潘巧雲與裴如海的姦情害怕壞了與石秀的兄弟情份及擔心自己遭害；宋江得知閻婆惜與張文遠的姦情，也只是想：「又不是我父母匹配的妻室，她若無心戀我，我沒來由惹氣做甚麼？我只不上門便了。」¹²²；劉太公的女兒被盜賊擄去，慘遭奸宿，但被救回家後，家人仍是歡天喜地。可知當時男性對於女子的貞潔觀念並不是絕對的保守，「淫」並非死罪，不可原諒的是因為「淫」而引發的種種「惡」行。而顧大嫂、孫二娘與扈三娘則徹底顛覆傳統男尊女卑觀念，她們將婚姻中的男女角色關係互相調換，女權至上，對丈夫呼來喝去，在家庭中處處主導，在事業上，也與男人一樣馳騁戰場、奮勇爭先。李評本《水滸傳》藉由溫順的林娘子與金翠蓮、不甘寂寞的淫妻潘金蓮、潘巧雲與閻婆惜、武藝高強的悍妻顧大嫂、孫二娘與扈三娘等人，真實客觀的呈顯出婚姻關係的三種截然不同的樣貌，引導讀者反思傳統家庭及婚姻體制的利與弊。而傳統禮教對女子的種種束縛以及社會封建階層上對下的層層壓迫，衍生無數悲劇，作者也在書中藉人物一一道出個中滋味。作為妻子這個角色融入家庭，犧牲太大、束縛太多，有人苦苦壓抑，有人迷失自我。李師師是何等聰慧的女子！她又怎會看不透這些是非得失，所以才選擇自立自強，不願走入平凡家庭。獨自一人繼續在風塵中浮沉，冷眼笑看芸芸眾生。

在《大宋宣和遺事》中，作者為李師師安排了一名丈夫賈奕，可是在李評本《水滸傳》中作者卻不作如此安排。在《大宋宣和遺事》中，李師師丈夫賈奕的出現，是造成徽宗狎妓事件的一大衝突點，李師師身為有夫之婦，她在徽宗皇帝與丈夫賈奕之間的游移態度，充分凸顯李師師人格的真實樣貌及缺陷，讀者從李師師盤桓於徽宗與賈奕之間的應對態度中看到李師師無情、自私與攀附權貴的一面，但由於李師師身分特殊，丈夫的存在其實對娼妓而言沒有太大的約束力，故而亦不能以傳統夫妻角度看待兩人的關係。除此之外，賈奕對徽宗皇帝私遊妓館狎妓之民間傳言與諫官勸諫，的確達到推波助瀾的效果，完整呈現徽宗荒淫誤國的昏君形象，將徽宗的荒唐作為與國家大業的衝突推向顛峰。《大宋宣和遺事》的寫作目的本就是探討北宋亡國的主因即歸

¹²¹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803、804。

¹²²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頁 630。

咎罪魁禍首，除了徽宗皇帝本身之外，奸臣與道士都是將北宋一步步推向滅亡的催化劑。李師師的存在，不過是為了將徽宗本身的失德無道導向天怒人怨的境地，李師師本身無權亦無干政之舉，故也不構成所謂的女禍。在《大宋宣和遺事》中，李師師的存在純粹是為了凸顯徽宗昏庸愚昧的工具作用，缺乏詳細個人人格特色描繪與敘寫。李評本《水滸傳》中的李師師與徽宗之間的關係早就傳遍大街小巷，因為徽宗不時來訪，因此王公貴族無人膽敢任意上門，也只有宋江等無懼朝廷、遊走法治之外的盜匪才敢公然拜訪，李師師儼然成為徽宗的禁臠，賈奕的存在與否在李評本《水滸傳》中並沒有多大意義。而李評本《水滸傳》主要內容即是凸顯北宋末吏治黑暗、官逼民反的政治現實及一百零八位好漢替天行道的忠義之舉，李師師故事本就不是故事主軸，賈奕的李師師丈夫身分只能與眾嫖客產生衝突，對故事的推演沒有任何助益。而且李評本《水滸傳》亦不刻意描繪徽宗的誤國，李師師因為幫助梁山英雄接受招安，對國家民族反而立了大功，作者不可能自找麻煩再多設立一個丈夫角色模糊故事焦點。李師師本是娼妓，丈夫存在與否，其實沒有多大差別。頂多只是造成衝突的作用，但李評本《水滸傳》作者是認同李師師與徽宗關係的，沒有李師師的迂迴直諫，朝中奸臣當道、隻手遮天，梁山好漢終將埋沒水泊，李師師與徽宗的關係不需要太多的質疑，賈奕也沒有必要出現在書中。

四、小結

北宋孟元老（？年—？年）《東京夢華錄》中記載北宋年間，李師師等人在汴京以小唱聞名之情景。北宋末張邦基（？年—？年）《墨莊漫錄》所述，可以識見李師師當紅時期門庭若市並與當代著名文人來往的情景，以及靖康後，李師師遭籍沒並流落浙中之往事。周密（西元 1232 年—1298 年）《浩然齋雅談》中記載李師師與周邦彥來往，周邦彥因賦詞調侃徽宗私幸李師師之事而通顯，而又因與朝中要員不合得罪徽宗。李師師則受封為瀛國夫人。南宋張端義（？年—？年）在《貴耳集》中記載李師師與周邦彥幽會，適遇徽宗來訪，周邦彥賦詞述寫徽宗與李師師私會之事，周邦彥因而得罪徽宗遭外放，李師師憔悴送別並以周邦彥新詞進呈徽宗，周邦彥才得以重返朝廷。《大宋宣和遺事》以北宋徽宗誤國為故事主軸，述寫奸臣、貪官、邪道等人物國之事，作者將李師師塑造為凸顯徽宗昏庸荒唐至極的主要表徵。藉由徽宗不顧忠臣直諫、私幸妓館、與吏爭妻，甚而因惱羞而濫殺無罪之人，強化北宋亡國之必然性。而李評本《水滸傳》中的李師師大異於前期作品，作者預設李師師當時已走紅京師，並

與徽宗交遊匪淺。宋江、燕青等人藉由李師師從中斡旋，為燕青求得一紙赦免詔書並促成梁山好漢接受招安，成就梁山一百零八人「忠義」之名。

北宋《東京夢華錄》中提及李師師僅有 9 字；《墨莊漫錄》中有 246 字；南宋《浩然齋雅談》有 252 字；《貴耳集》有 480 字；元代《大宋宣和遺事》有 5921 字；明代李評本《水滸傳》則有 8755 字。在《東京夢華錄》中，作者僅以報導方式客觀敘述李師師以小唱聞名之實況；到了《墨莊漫錄》加入李師師與文人往來，名動京師、門庭若市之景況以及隨著北宋滅亡而流落民間之不堪；而《浩然齋雅談》與《貴耳集》皆不約而同著墨於李師師、周邦彥及宋徽宗的三角關係，不同的是：《浩然齋雅談》中的周邦彥因李師師歌其詞作而登仕，又因與權臣不和，以詞作得罪皇帝，李師師反被封為瀛國夫人；《貴耳集》中的周邦彥則是因詞作得罪徽宗慘遭外放，因李師師再度歌唱其離別之作而重返朝廷。《東京夢華錄》與《墨莊漫錄》是李師師故事的原型，文中所描述的李師師形象模糊。但到了《浩然齋雅談》與《貴耳集》，作者加入三角關係與戲劇化情節，充分滿足讀者的偷窺心態與想像力。《東京夢華錄》、《墨莊漫錄》、《浩然齋雅談》、《貴耳集》等作品中的李師師人物形象仍不夠立體鮮明，缺乏個人行為特色及人格特質的展現。

《大宋宣和遺事》敘及李師師的篇幅相較於前期作品，有了大幅度的增加。此時作者不再偏重於八卦性質的片段敘述，李師師人物形象漸形豐滿。《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開始擁有個人的言語特色及部分舉止，而且加入了一個深化李師師與徽宗關係矛盾的丈夫賈奕，凸顯徽宗荒淫誤國的醜態。但《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仍是名靜默接受男性擺佈的弱女子，既無支配自己命運的機會更無力干政，算不上是禍國殃民的「女禍」角色。李評本《水滸傳》則分別在第七十二、七十三、八十一、八十二、一百回中提及李師師，李評本《水滸傳》已是成熟的小說作品，雖然作品內容以男性為主、陽剛氣十足，但李師師居中占了極重要的地位，梁山好漢若缺了她，便無從完成「忠義」之名。對比《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李評本《水滸傳》中所描繪的李師師其實已將娼館變成小朝廷，徽宗及朝中要員頻繁出入，李師師甚至在妓館中要求徽宗為燕青書寫赦免詔書，並居中協調，完成梁山好漢招安大事。作者刻意忽略了李師師左右帝王處理政事的「干政」行為，只因她的干預是為了「正義」。正如同作者允許梁山諸好漢打著「正義」的旗幟打家劫舍、隨意殺害無辜百姓一樣，作者所要描繪的是一個缺乏法度的亂世，以及君不君、臣不臣、夫不夫、妻不妻的社會實況，非常時期要用非常之法，梁山好漢即便滿手血腥，但事出有因，所以仍可稱之為

「忠義」。李師師乃一介弱質女流，不曾做過傷天害理之事，在奸臣與梁山好漢之間，她勇敢選擇支持相對獲益較少的盜匪，以和平的方式為朝廷弭平一大心頭之患；在國家大義與個人私情之間，她選擇犧牲私情成全大義。此等情操，已非常人所能及，是以作者未加以批評其「干政」，只因她對朝廷帶來的影響是正向的改善與利益。

從《東京夢華錄》、《墨莊漫錄》到《浩然齋雅談》、《貴耳集》，李師師的存在成了文人馳騁想像與滿足八卦欲望的人名，但人物形象一概扁平單調。《大宋宣和遺事》的李師師人物形象相較於前其作品逐顯豐富，部分人物心理狀態與人格特質已初步展現。《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李師師美麗、有心機、有手段，但作者仍未深入刻劃其特殊心理狀態及人格特質。及至李評本《水滸傳》之李師師形象色彩鮮明且立體豐滿，個人特質活躍於紙上。她美麗、風趣而又世故老練，處事周到、不得罪任何人，頭腦又無比清醒，她深知世局險惡，所以一舉一動步步為營，但遭遇梁山好漢求援時，又是義字當頭、義不容辭，甚而在功成之後，梁山諸位英雄受封要職之時，她也未曾為自己邀得任何利益，仍安靜地扮演徽宗偶然光顧的民間情婦，不怨不嗔。李評本《水滸傳》作者未替李師師安排完滿的結局，最後一次出現是徽宗偶然想起光顧，在其住處得宋江、李逵託夢告知冤死一事，她因宋江等人而在李評本《水滸傳》中露面，最終又為宋江之死鼓勵徽宗立廟祭祀，也算是有始有終。李師師自始至終未曾進入宮闈，除了為燕青求取詔書之外，她從未主動為自己向徽宗求得任何財富名位。唯一主動積極的表現是在燕青面前大獻殷勤、大膽示愛，從中也可看出，李師師作風大膽，敢愛敢恨，毫無一班女子扭捏做作之態。可想而知，李師師內心深處仍是渴望愛情並曾寄望於燕青的，最難能可貴的是在對方拒絕之後，李師師能隨即轉換心情，謹守分際，並不計前嫌、誠摯相助。李師師是具有大智慧的女子，她不像李評本《水滸傳》中溫順任人擺布的林娘子與金翠蓮一樣，一心仰賴男人，為男人失去自我，遭到拋棄後只能訴諸淚水；也不屑與潘金蓮、閻婆惜、潘巧雲等人同樣只為追求色貌情欲的滿足而不擇手段搬弄是非，甚而泯滅良知欲置對方於死地；雖無像顧大嫂、孫二娘、扈三娘般高強武藝，足以以一擋百、萬夫莫敵，但她卻以自己特有的方式，勇敢捍衛自己的人生及價值觀，不曾偏移動搖。她選擇幫助梁山英雄，正是她獨特價值判斷的具體展現。她雖是娼妓，卻洞悉事情而又深明大義，身為女子，不曾奴顏婢膝，依附他人而生，生而為人，在亂世中始終活得自信而有光彩。對於帝王的寵愛與賦予的特權，她謹守本分，除卻為燕青求取詔書一事，她未曾逾越本分，更不曾主動在徽宗面前妄議國事、影響徽宗執政。李評本《水滸傳》本為歌頌水滸好漢的「忠義」精神，水滸英

雄許多作為雖不符合道德倫常及社會法治，但仍是被允許的，只因非常時期必須得採非常手段，吏治不明、貪官橫行，下情無法上達的社會環境中，如若不走偏路，人民終究受苦受難。而梁山好漢雖為盜匪，卻能接受朝廷招安，為朝廷征大遼、討方臘，建立雄圖偉業，那麼他們之前的燒殺擄掠就都是可以被理解接受的。既然水滸英雄的作為都被視為正當的、不得不為的，那麼李師師使心機、耍手段引薦燕青，為燕青討要赦詔、促成徽宗查知童貫等人隱瞞軍情之實，並促成梁山好漢接受朝廷招安，就不能夠算是亂政、「女禍」，反而是對國家有功，且居功厥偉。

參考書目

(一)古籍 (依時代先後排列)

- 戰國・孟子：《孟子》(臺北：錦繡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
- 宋・孟元老撰，明・沈士龍、胡震亨同校，王雲五主編：《東京夢華錄》(上海：商務印書館，1936年12月，影印《祕冊彙函》)。
- 宋・羅熾：《醉翁談錄》(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年4月)。
- 宋・周密：《文錄・浩然齋雅談》(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6年3月)。宋・佚名著，楊家洛主編，劉雅農總校：《宣和遺事》(臺北：世界書局，1969年2月，影印金陵王氏洛川校正重刊本)。
- 宋・徐夢莘：《三朝北盟會編》(臺北：大化書局，1979年1月)。
- 宋・陳鵠：《西塘集耆舊續聞》(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 宋・張邦基撰，孔凡禮點校：《墨莊漫錄》(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 宋・周密撰，吳企明點校：《癸辛雜識》(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1月，影印學津本)。
- 宋・周密撰，傅林祥注：《武林舊事》(濟南：山東友誼出版社，2001年5月)。
- 宋・佚名：《大宋宣和遺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影印復旦大學所藏《土禮居叢書》)。
- 宋・郭彖：《宋元筆記小說大觀—睽車志》(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12月)。
- 宋・張端義撰，李保民校點：《宋元筆記小說大觀—貴耳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
- 元・鍾嗣成、賈仲明撰，馬廉校注：《錄鬼簿新校注》(北京：文學古籍刊行社，1957年6月，影印天一閣藏明藍格抄本)。
- 元・施惠：《幽閨記》(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月，校勘民國開明書局版)。
- 元・脫脫等撰：《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11月，影印1934年上海商務印書館百衲本)。
- 元・瞿佑：《歸田詩話》(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影印知不足齋本)。
- 明・施耐庵：《足本水滸傳》(上海：世界書局，1948年10月，影印金聖歎刪改七十回貫華堂古本)。
- 明・施耐庵著，金聖歎批：《水滸傳》(臺北：三民書局有限公司，1970年4月，影印貫

華堂本)。

明・葉天蓼纂輯，洪葭卿校點：《午夢堂全集》(上海：上海雜誌公司，1936年10月，影印貝葉山房張氏藏版)。

明・高儒等著：《百川書志》(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年6月，影印明刊本)。

明・田汝成：《西湖遊覽志餘》(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58年11月，影印嘉靖初刻本)。

明・郎瑛：《七修類稿》(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1月，影印乾隆本)。

明・徐復祚：《花當閣叢談》(臺北：藝文印書館，1967年，影印清嘉慶張海鵬輯刊借閱山房彙鈔本)。

明・錢希言：《戲瑕》(臺北：藝文印書館，1967年，影印借月山房彙鈔指海)。

明・沈德符：《野獲編》(臺北：藝文印書館，1967年，影印學海類編)。

明・不著撰人：《東西晉演義》(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1971年，影印明世榮堂刻本)。

明・李贊：《焚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年8月，影印1961年中華書局本)。

明・汪道昆等人：《水滸資料彙編》(臺北：里仁書局，1981年7月，影印成都李氏藏本)。

明・惠康野叟：《筆記小說大觀—識餘》(揚州：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84年3月，影印民國上海進步書局石印本)。

明・陸容：《菽園雜記》(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影印墨海金壺本)。

明・楊士奇等編：《文淵閣書目》(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影印《讀畫齋叢書》本)。

明・王圻纂輯：《續文獻通考》(北京：現代出版社，1986年11月，影印萬曆年間刻本)。

明・施耐庵集撰，羅貫中纂修：《李卓吾批評忠義水滸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影印北京圖書館藏容與堂藏板)。

明・陳建撰，沈國元訂補：《皇明從信錄》(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影印華東師範大學圖書館藏明末刻本)。

明・梅鼎祚輯纂，易軍校點，陸林主編：《青泥蓮花記》(合肥：黃山書社，1996年2月，校印清宣統二年北平自強書局出版之石印插圖本)。

明・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1年8月，影印清末廣雅

書局重刊本)。

明・許自昌：《樗齋漫錄》(合肥：黃山書社，2009年，影印明萬曆刻本)。

清・周亮工：《書影》(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年8月，影印懷德堂複刊賴谷堂原本)。

清・金聖歎評點，文子生校點：《第五才子書施耐庵水滸傳》(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85年3月，影印貫華堂本)。

清・錢曾：《讀書敏求記》(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校勘吳興趙孟升藏本)。

清・丁耀亢著，陸合、星月校點：《金瓶梅續書三種》(濟南：齊魯書社，1988年8月)。

清・丁耀亢著，紫陽道人編：《續金瓶梅》(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影印順治十七年原刻本)。

清・無名氏：《傳奇彙考》(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4年3月，影印1914年古今書室刊本)。

清・余懷著，劉如溪點評：《板橋雜記》(青島：青島出版社，2002年11月)。

清・陳忱著，茂山點校：《水滸後傳》(南京：鳳凰出版社，2008年12月，點校清光緒三年申報館排印本)。

清・王士禛撰，靳斯仁點校：《池北偶談》(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1月，點校康熙辛巳刊本)。

(二)近人論著 (依姓名筆劃排列)

王利器等著：《水滸研究》(臺北：木鐸出版社，1983年9月)。

王書奴：《中國娼妓史》(上海：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上海分店，1988年2月)。

王嘉良、李標晶主編：《中國現代文學史新編》(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1990年2月)。

王錦堂：《大學學術研究與寫作》(臺北：臺灣東華書局，1992年02月)。

王同舟、陳文新：《水滸傳：豪俠人生》(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02年5月)。

王德威：《如何現代，怎樣文學？：十九、二十世紀中文小說新論》(臺北：麥田，城邦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9月)。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編輯：《明清史料(六)》(臺北：維新書局，1972年3月)。

中國文學史編輯小組編著：《新編中國文學史》(高雄：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2002年

3月)。

北京大學中文系：《中國小說史》(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8年11月)。

石昌渝：《中國小說源流論》(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94年2月)。

古木：《秘說中國名女人》(臺北：中經社文化有限公司，2006年3月)。

朱一玄、劉毓忱：《水滸傳資料匯編》(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出版，1981年8月)。

杜松柏：《國學治學方法》(臺北：洙泗出版社，1983年3月)。

余嘉錫：《宋江三十六人考實》(北京：作家出版社，1955年1月)。

余嘉錫：《余嘉錫文史論集》(長沙：岳麓書社，1997年5月)。

沈伯俊編：《水滸研究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94年3月)。

李悔吾：《中國小說史漫稿》(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2年7月)。

李劍亮：《唐宋詞與唐宋歌妓制度》(杭州：杭州大學出版社，1999年5月)。

宋瑞芝：《中國女性》(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03年1月)。

武舟：《中國妓女生活史》(長沙：湖南文藝出版社，1990年8月)。

武舟：《中國妓女文化史》(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6年6月)。

姜玉玲主編：《影響中國歷史的五十個女人》(臺北：添翼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4年3月)。

吳梅：《顧曲麈談—中國戲曲概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5月)。

胡適：《中國章回小說考證》(上海：上海書店，1980年2月)。

胡士瑩：《話本小說概論》(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11月)。

施蟄存：《燈下集》(上海：開明書店，1937年1月)。

施蟄存：《施蟄存全集—十年創作集》(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11年2月)。

夏志清：《中國現代小說史》(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5年7月)。

馬蹄疾編：《水滸資料彙編》(北京：中華書局，1977年6月)。

秦漢唐編著：《影響歷史的女中豪傑》(臺北：廣達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2年6月)。

唐圭璋：《全宋詞》(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6月)。

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2年12月)。

袁世碩：《文學史學的明清小說研究》(濟南：齊魯書社，1999年12月)。

袁閻琨、薛洪勣主編：《唐宋傳奇總集·南北宋》(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1年9月)。

章培恒、駱玉明主編：《中國文學史新著》(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7年9月)。

- 曹晉傑、朱步樓：《施耐庵新證》（上海：學林出版社，1986年11月）。
- 戚宜君：《中國歷代名女人評傳》（臺北：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2年5月）。
- 戚宜君：《中國女性傳奇故事》（北京：中國友誼出版社，2000年1月）。
- 黃獻文：《論新感覺派》（武漢：武漢出版社，2000年3月）。
- 傅璇琮：《全宋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1年7月）。
- 程毅中：《宋元小說研究》（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8年2月）。
- 游國恩、王起等主編：《中國文學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63年7月）。
- 葉一青、楊林山、王光耀：《中國歷代名妓大觀》（吉林：延邊大學出版社，1993年12月）。
- 楊渭生：《兩宋文化史》（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08年1月）。
- 趙景深：《中國文學史新編》（上海：北新書局，1936年1月）。
- 劉大杰：《中國文學發展史》（臺北：華正書局有限公司，2003年9月）。
- 劉再復：《雙典批判：對《水滸傳》和《三國演義》的文化批判》（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0年7月）。
- 劉如仲、李澤奉主編，蕭國亮編：《中國娼妓史》（臺北：文津出版社，1996年10月）。
- 劉詠聰：《德·才·色·權：論中國古代女性》（臺北：麥田出版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6月）。
- 劉世德：《水滸論集》（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4年7月）。
- 鄭振鐸：《中國文學研究》（北京：作家出版社，1957年12月）。
- 鄭振鐸：《文學大綱》（北京：商務印書館，1998年）。
- 鄭萬鵬：《中國現代文學史》（北京：華夏出版社，2007年1月）。
-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8年4月）。
- 魯迅校錄，王中立譯注：《唐宋傳奇集》（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2年8月）。
- 戴不凡：《小說見聞錄》（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0年2月）。
- 聶紺弩：《中國古典小說論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1月）。
- 薩孟武：《《水滸傳》與中國社會》（北京：中國三峽出版社，2011年1月）。
- 羅爾鋼：《《水滸傳》原本和著者研究》（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2年6月）。
- 羅慷烈：《詞學雜俎》（成都：巴蜀書社，1990年6月）。
- 羅筱玉：《宋元講史話本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0年5月）。

嚴一萍輯選：《百部叢書集成》(臺北：藝文印書館，1967 年，影印光緒董金鑑重刊《琳琅秘室叢書》)。

嚴明：《中國名妓藝術史》(臺北：文津出版社，1992 年 8 月)。

嚴敦易：《《水滸傳》的演變》(臺北：里仁書局，1996 年 4 月)。

(三)期刊論文 (依姓名筆劃排列)

力高才：〈李師師事迹考辨〉，《大同高等專科學校學報》第 13 卷第 4 期，1999 年 12 月，頁 31~35。

毛德彪：〈從「逼上梁山」看《金瓶梅》—試論《金瓶梅》與《水滸傳》的主題關聯〉，《臨沂師專學報》第 19 卷第 2 期，1997 年 4 月，頁 45~48。

于倩：〈論《水滸傳》女英雄形象的時代價值〉，《山東省青年管理幹部學院學報》第 5 期，2009 年 9 月，頁 109~111。

文茜：〈論施蟄存小說中的慾望主題〉，《中國文學研究》第 2 期，2006 年 6 月，頁 93~95。

王曉家：〈《水滸傳》作者及其他—與王利器先生商榷〉，《文學評論》第 4 期，1983 年 8 月，頁 111~115。

王利器：〈《水滸全傳》是怎樣纂修的〉，《文學評論》第 3 期，1982 年 6 月，頁 86~101。

王利器：〈《水滸傳》的來源〉，《西南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 1 期，1987 年 4 月，頁 92~95。

王齊洲：〈李師師形象的塑造與《水滸傳》的創作思想〉，《天津社會科學》第 5 期，1984 年 10 月，頁 73~77。

王輝斌：〈金批《水滸》的成書年代—兼及金聖歎批點《水滸傳》的動機〉，《固原師專學報》第 3 期，1992 年 9 月，頁 5~8。

王康：〈論《水滸傳》中女性形象的悲劇性〉，《語文學刊》第 9 期，2007 年 9 月，頁 66~69。

王敏：〈淺議《李師師外傳》〉，《語文學刊》2007 年 11 月，頁 96~98。

王瑾：〈試論《續金瓶梅》的創作年代〉，《廣州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2 卷第 9 期，2003 年 9 月，頁 38~39。

王燕：〈晚明「秦淮名妓現象」初探〉，《江淮論壇》第 6 期，2003 年 6 月，頁 102~

107。

王君澤：〈《續金瓶梅》主體精神探析〉，《赤峰學院學報(漢文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7 卷第 3 期，2006 年 3 月 頁 42~44。

王瑾：〈《續金瓶梅》藝術探析〉，《太原城市職業技術學院學報》第 4 期，2006 年 8 月，頁 18~19。

王瑾：〈論李師師藝術形象的演變及其成因〉，《南昌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 39 卷第 1 期，2008 年 1 月，頁 127~131。

王瑾：〈《續金瓶梅》主旨解讀〉，《廣州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3 卷第 2 期，2004 年 2 月，頁 11~14。

王葉青：〈施蟄存小說中的女性形象〉，《湖南第一師範學院學報》第 11 卷第 6 期，2011 年 12 月，頁 116~119。

王葉青：〈論施蟄存歷史題材小說的存在之思〉，《長春大學學報》第 22 卷第 3 期，2012 年 3 月，頁 327~330。

王俊恒：〈《水滸傳》女性形象塑造的意義與美學價值〉，《山東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6 期，2012 年 5 月，頁 144~148。

王君澤：〈《續金瓶梅》主體精神探析〉，《赤峰學院學報(漢文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7 卷第 3 期，2006 年 6 月，頁 42~44。

王效為：〈試論施蟄存小說中的精神分析法〉，《短篇小說（原創版）》第 11 期，2015 年 4 月，頁 39~40。

石昌渝：〈《上海水滸傳》成書於嘉靖初年考〉，《上海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30 卷第 5 期，2001 年 9 月，頁 56~69。

代小冬：〈施蟄存心理分析小說芻議〉，《短篇小說(原創版)》，2012 年 9 月，頁 25~26。

任崇岳：〈李師師生年小考〉，《河南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36 卷第 1 期，1996 年 1 月，頁 57~60。

朱仰東：〈《水滸傳》女性觀辯證〉，《菏澤學院學報》第 31 卷第 6 期，2009 年 11 月，頁 43~47。

朱嘉雯：〈宋詞中的美人薄妝〉，《名作欣賞》，2010 年 11 月，頁 47~48。

朱雅文：〈談該如何看待《水滸傳》女性觀問題〉，《文教資料》第 30 期，2014 年 10 月，頁 53~54。

丁舒雅：〈社會地位視野下唐宋傳奇中妓女之比較〉，《河南機電高等專科學校學報》第

20 卷第 2 期，2012 年 3 月，頁 65~67。

何毛堂：〈女色當前，情商影響結局—《水滸傳》人物情商研究之二〉，《廣西右江民族師專學報》第 14 卷第 2 期，2001 年 6 月，頁 21~27。

何紅梅：〈十年來《水滸傳》作者、成書年代與版本研究述要〉，《菏澤學院學報》第 33 卷第 3 期，2011 年 6 月，頁 48~54。

李偉實：〈從水滸戲和水滸葉子看《水滸傳》的成書年代〉，《社會科學戰線》第 1 期，1988 年 3 月，頁 282~287。

李偉實：〈從杜堇的《水滸人物全圖》看《水滸傳》的成書年代〉，《社會科學戰線》第 3 期，1991 年 6 月，頁 274~276。

李明軍：〈明清豔情小說因果報應觀念中的性別倫理〉，《唐山師範學院學報》第 29 卷第 6 期，2007 年 11 月，頁 1~5。

李新平：〈簡論施蟄存心理分析小說的審美特徵〉，《河南教育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7 卷第 5 期，2008 年 9 月，頁 70~71。

李光閣：〈李師師的風月政治學〉，《領導文萃》，2013 年 3 月，頁 106~109。

李勝：〈《水滸傳》中的「倡優必賤論」〉，《文學教育》，2015 年 3 月，頁 52~55。

谷亞男：〈淺論施蟄存心理分析小說中的潛意識描寫〉，《西安社會科學》第 28 卷第 5 期，2010 年 10 月，頁 18~19。

宋以芳：〈《水滸傳》女性人物形象塑造特色剖析〉，《晉城職業技術學院學報》，2015 年 9 月，頁 90~92。

吳敢：〈說《水滸傳》中的潘金蓮——說四個潘金蓮之一〉，《昆明學院學報》，2009 年 1 月，頁 43~45。

吳憲貞：〈《水滸傳》女性觀點生成及其拓新價值〉，《齊魯學刊》第 4 期，2012 年 7 月，頁 132~135。

周學禹：〈論《水滸》繁本與簡本的先後關係〉，《信陽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 期，1983 年 7 月，頁 60~67。

周維衍：〈《水滸傳》的成書年代和作者問題—從歷史地理方面考證〉，《學術月刊》第 7 期，1984 年 7 月，頁 55~61。

周曉秋：〈論施蟄存歷史小說敘事模式的生成〉，《四川文理學院學報》第 22 卷第 1 期，2012 年 1 月，頁 84~88。

周雪琦：〈論水滸故事中李師師形象的演變〉，《牡丹江大學學報》第 24 卷第 10 期，

2015 年 10 月，頁 86~88。

周德蓓：〈精神分析燭照下的女性心理寫實〉，《長治學院學報》第 32 卷第 4 期，2015 年 8 月，頁 49~52。

柏俊才：〈堅冰下的暗流：《水滸傳》女性意識的覺醒〉，《山西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34 卷第 3 期，2007 年 5 月，頁 68~71。

苗貴松：〈唐宋小說的詩情與畫意——以〈遊仙窟〉、〈紅線〉、〈王幼玉記〉、《李師師外傳》等為例〉，《理論界》第 473 期，2013 年 1 月，頁 146~148。

段軍、劉濤：〈談宋代娼妓之風對詩歌創作的影響〉，《河北北方學院學報》第 23 卷第 1 期，2007 年 2 月，頁 4~6。

柳素平：〈晚明名妓的氣質與形象及其文化透視〉，《史學月刊》第 4 期，2006 年 4 月，頁 96~103。

胡衍南：〈論《三續金瓶梅》的世情書寫與俗雅定位〉，《淡江中文學報》第 23 期，2010 年 12 月，頁 27~54。

袁世碩：〈《水滸傳》作者施耐庵問題〉，《東岳論叢》第 3 期，1983 年 6 月，頁 37~42。

徐仲元：〈施耐庵與《水滸傳》作者〉，《內蒙古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1 期，1984 年 3 月，頁 86~91。

徐子方、孫巧琳：〈庸中佼佼者——評《李師師外傳》兼及宋人傳奇〉，《南京理工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12 卷第 6 期，1999 年 12 月，頁 6~8。

唐正華：〈論施蟄存歷史題材短篇小說的創新〉，《文史哲》第 2 期，1994 年 3 月，頁 89~92。

唐正華：〈施蟄存佛教小說創作心理透視〉，《學術界》第 5 期，1994 年 10 月，頁 59~67。

翁菊芳：〈淺析施蟄存歷史小說的諷刺色彩〉，《四川理工學院學報(社會科學報)》第 23 卷第 4 期，2008 年 8 月，頁 97~99。

翁菊芳：〈論施蟄存小說女性意識的階段性特徵〉，《社會科學論壇(學術研究卷)》第 6 期，2008 年 6 月，頁 125~130。

翁菊芳：〈從女性構型看施蟄存小說女性意識的嬗變〉，《湖北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8 卷第 5 期，2008 年 9 月，頁 35~38。

馬成生：〈從李卓吾到金聖歎一略論李評《水滸》與金評《水滸》在思想方面的繼承關

係〉，《杭州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第3期，1982年6月，頁42~49。

馬成生：〈續論從李卓吾到金聖歎〉，《杭州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第3期，1983年6月，頁60~67。

馬成生：〈《水滸傳》作者及成書年代論爭述評〉，《中華文化論壇》第1期，2001年1月，頁64~69。

馬成生：〈一部雛形的《水滸傳》——略論《大宋宣和遺事》中的水滸故事〉，《菏澤學院學報》第33卷第3期，2011年6月，頁39~43。

馬卓昊：〈《水滸傳》中的女性特點及個性解析〉，《金田》第4期，2014年4月，頁100。

殷紅：〈試析施蟄存〈春陽〉中主人公的心理變化及施蟄存的複雜創作心理〉，《神州》第20期，2013年7月，頁14。

孫言誠：〈論《續金瓶梅》的思想內容及其認識價值〉，《吉林大學社會科學學報》第6期，1991年6月，頁51~55。

時寶吉：〈《續金瓶梅》所表現的愛國主義精華〉，《殷都學刊》第2期，1991年7月，頁42~48。

許勇強、李蕊芹：〈百年《水滸傳》成書時間研究檢討〉，《中華文化論壇》第4期，2010年12月，頁148~152。

莎日娜：〈明清之際通俗小說中的「時政評述」〉，《安徽農業大學學報》第20卷第4期，2011年7月，頁96~121。

張國光：〈再論《水滸》成書於明嘉靖初年〉，《武漢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4期，1983年8月，頁114~118。

陳中凡：〈試論《水滸傳》的著者及其創作年代〉，《南京大學學報(自然科學版)》第1期，1955年1月，頁24~34。

張新科：〈在歷史與文學的交會處放出光芒——史傳文學與歷史、文學的聯繫與區別〉，《陝西師範大學繼續教育學報(西安)》第17卷第4期，2000年12月，頁60~62。

陳松柏：〈《水滸傳》作者考辨八說〉，《水滸爭鳴》，2001年2月，頁47~59。

陳小林：〈論《續金瓶梅》之文化整合及其敘事特色之生成〉，《蘭州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36卷第4期，2008年7月，頁57~61。

張京華：〈中國傳統政治性徵——以「三顧茅廬」與《李師師外傳》為參照〉，《吉首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28卷第2期，2007年3月，頁150~157。

張同勝：〈論《大宋宣和遺事》在思想和結構上的民族特色〉，《濤澤學院學報》第 32 卷第 1 期，2010 年 1 月，頁 28~32。

張振國：〈《續金瓶梅》的人物塑造藝術〉，《太原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3 卷第 2 期，2004 年 6 月，頁 90~93。

張振國：〈《金瓶梅》續書研究世紀回眸〉，《徐州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30 卷第 5 期，2004 年 9 月，頁 24~28。

張玥兒、黃德志：〈現實與自身雙重壓抑下的悲劇形象——試析施蟄存《春陽》中的嬪阿姨形象〉，《名作欣賞》第 29 期，2015 年 10 月，頁 57~59。

傅建安：〈青樓女性的男性想像——評施蟄存《石秀之戀》〉，《中國文學研究》第 3 期，2010 年 7 月，頁 73~77。

路曉琳：〈走出幽靈塔的女人——論施蟄存歷史小說的女性人物建構〉，《河北北方學院學報》第 21 卷第 5 期，2005 年 10 月，頁 16~18。

楊迎平：〈從《善女人行品》看施蟄存小說的內心獨白〉，《南京曉莊學院學報》第 21 卷第 3 期，2005 年 5 月，頁 39~44。

楊柳青：〈試析施蟄存小說中女性形象的詩性〉，《湖北廣播電視大學學報》第 30 卷第 1 期，2010 年 1 月，頁 66~67。

楊淑明：〈李師師的戲豐富了三個男人的形象〉，《濰坊學院學報》第 12 卷第 3 期，2012 年 6 月，頁 15~17。

齊裕焜：〈《水滸傳》不同繁本系統之比較〉，《中國典籍與文化》第 1 期，2011 年 1 月，頁 53~62。

黃霖：〈宋末元初人施耐庵及「施耐庵的本」—兼析興化、大豐「新發現」恰恰證明其地確無施耐庵〉，《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5 期，1982 年 5 月，頁 50~56。

黃霖：〈丁耀亢及其《續金瓶梅》〉，《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4 期，1988 年 4 月，頁 55~60。

黃倣成：〈20 世紀《水滸》版本的研究〉，《文史知識》第 4 期，2001 年 4 月，頁 114~120。

黃倣成：〈《水滸》版本衍變考論〉，《揚州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 5 卷第 1 期，2001 年 2 月，頁 36~44。

黃忠來：〈施蟄存小說：從反叛到回歸〉，《湖北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6 卷第 6 期，2006 年 11 月，頁 56~60。

詹凌菲：〈李師師故事的演變與古代青樓文化〉，《天中學刊》第 27 卷第 4 期，2012 年 8 月，頁 31~33。

溫慶新：〈關於《水滸傳》成書時間研究的方法論思考〉，《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9 卷第 2 期，2014 年 3 月，頁 45~53。

劉軍、湯海忠：〈論施蟄存的文學語言觀〉，《溫州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21 卷第 2 期，2008 年 3 月，頁 81~85。

劉孔伏：〈李師師遺事辨正〉，《青海社會科學》第 2 期，1994 年 4 月，頁 66—70。

劉世德：〈《水滸傳》無窮會藏本初論—《水滸傳》版本探索之一〉，《文學遺產》第 1 期，2000 年 1 月，頁 106~140。

趙平平：〈淺議金評《水滸傳》對小說評點理論的影響〉，《和田師範專科學校學報(漢文綜合版)》第 28 卷第 1 期，2008 年 2 月，頁 81~82。

鄧曉東：〈從燕青形象之演變看《水滸傳》作者的矛盾心態〉，《重慶郵電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5 期，2005 年 3 月，頁 264~267。

蔡朔冰：〈試論《水滸傳》中的女性〉，《蘭州教育學院學報》第 30 卷第 3 期，2014 年 3 月，頁 6~7。

鄭明嫻：〈施蟄存小說中的兩性關係〉，《教學與研究》第 13 期，1991 年 6 月，頁 83~91。

鄭純芳：〈京瓦技藝:宋代東京娛樂消費的歷史走向〉，《開封教育學院學報》第 29 卷第 1 期，2009 年 3 月，頁 30~33。

鄭桂合：〈作者封建倫理道德思想的集中呈現——《水滸傳》女性形象特點及其原因初探〉，《菏澤學院學報》第 34 卷第 3 期，2012 年 6 月，頁 79~81。

潘慎、秋楓：〈〈師師令〉調名來源索真〉，《文化月刊(詩詞版)》第 5 期，2006 年 6 月，頁 105~106。

歐陽健：〈《續金瓶梅》的成書年代〉，《齊魯學刊》第 5 期，2004 年 9 月，頁 119~123。

滕桂華：〈反女性批判——再論《水滸傳》的女性觀〉，《菏澤學院學報》第 31 卷第 4 期，2009 年 7 月，頁 40~43。

韓曉琴、楊明：〈歷史人物神性化去蔽——以施蟄存歷史題材小說〈將軍的頭〉和〈石秀〉為例〉，《長春理工大學學報》第 6 卷第 2 期，2011 年 2 月，頁 74~75。

遲魯寧：〈李師師與《水滸傳》及其文學意義〉，《語文教學通訊》第 830 卷第 3 期，

2015 年 3 月，頁 67~68。

薛洪勣：〈《李師師外傳》應是明末作品〉，《明清小說研究》第 314 期，1990 年 12 月，頁 181~189。

魏麗：〈L/Z——關於施蟄存歷史小說〈李師師〉的閱讀符碼分析〉，《濮陽職業技術學院學報》第 26 卷第 6 期，2013 年 12 月，頁 105~110。

錢國蓮：〈《水滸傳》的女性價值評判體系〉，《浙江工業大學學報》第 3 卷第 1 期，2004 年 6 月，頁 35~39。

聶春艷：〈淺議《續金瓶梅》的歷史反思與社會現實批判〉，《時代文學》第 8 期，2008 年 8 月，頁 83~84。

羅爾綱：〈從《忠義水滸傳》與《忠義水滸全傳》對勘看出續加者對羅貫中《水滸傳》原本的盜改〉，《學術論壇》第 6 期，1988 年 6 月，頁 102~107。

嚴銘：〈試析《水滸傳》主要女性人物形象的來源及文學意義〉，《學術探索》2014 年 5 月，頁 127~131。

(四)學位論文 (依發表時間排列)

崔瑩：《論《水滸傳》作者的女性觀》，新疆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6 年 4 月。

隨金玲：《施蟄存筆下的女性形象系列研究》，福建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6 年 4 月。

曲偉新：《試論施蟄存的心理分析小說》，東北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7 年 5 月。

盧娜：《《水滸傳》俠形象異變研究》，新疆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9 年 6 月。

張彩雲：《《水滸傳》女性形象分析》，湖南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9 年 11 月。

董新月：《宋元話本對施蟄存小說創作的影響》，湖南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0 年 5 月。

程海濤：《《大宋宣和遺事》研究》，東北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1 年 5 月。

陳智喻：《《金瓶梅》續書研究》，河北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1 年 12 月。

潘星曄：《《水滸傳》女性觀研究》，曲阜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3 年 4 月。

司偉偉：《李摯《水滸傳》評點研究》，遼寧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3 年 5 月。

李孟儒：《《水滸傳》作者為羅貫中考論》，山東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3 年 5 月。

賈明秀：《晚明文化視角下的士妓交往研究》，華東交通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3 年 6

月。

管美鳳：《文學作品中的李師師形象研究》，浙江工業大學人文學院碩士學位論文，
2013

年 12 月。

劉三雄：《施蟄存現代題材心理分析小說研究》，貴州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4 年
5 月。

朱娟：《中國當代文學作品中的妓女形象研究》，西北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4 年 6
月。

陶盟：《施蟄存心理分析歷史小說研究》，牡丹江師範學院碩士學位論文，2015 年 5
月。

董懿群：《變態心理學視域下的施蟄存小說研究》，河北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15
年 5 月。